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本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一、2022 年预算收支总表
- 二、2022 年预算收入总表
- 三、2022 年预算支出总表
-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 七、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 八、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九、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 十、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十一、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 十二、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 十三、2022 年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2
2022 年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是市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加挂临汾市林业局牌子。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全市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全市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全市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和古树名木保护。组织、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拟订全市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测绘地理信息等政策法规规章草案，制定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宣传贯彻国家、省、市有关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城乡规划管理工作，组织参与城乡规划的研究和编制，下达城乡规划、城市勘测等年度计划并实施管理。

（二）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组织实施国家统一规范的调查监测评价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制度体系。组织实施全市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统一汇交、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市级以下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负责全市城乡规划管理、城乡规划勘测、城市空间景观环境等规范性文件的起草，拟定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市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指导执行林木凭证采伐、运输，指导森林经营、利用工作。负责林地、林权管理和天然林保护工作，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管理全市国有林场、国有苗圃、集体林场、基层林业工作机构及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贯彻国家、省湿地保护标准，拟订全市湿地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负责监督管理全市荒漠化防治工作。负责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人工繁育或培植、拯救保护、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组织开展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制定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

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规章制度。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建立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指导监督市级以下自然资源 and 不动产登记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健全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加强考核管理。负责指导监督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区、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和保护。组织拟订全市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组织实施国家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全市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沙漠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按照国家、省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木材利用及相关林业产业政策，拟订相关配套

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产业结构调整，对全市林业和草原生产企业实行行业指导。按分工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市主体功能区战略，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全市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全市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全市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市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全市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中心城区生态修复、城市修补规划编制工作。负责全市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全市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全市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指导国有林场和国有苗圃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

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全市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全市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全市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市地质工作。编制全市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市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全市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全市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全市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全市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等工作，承担全市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按照国家、省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组织编制全市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控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应急管理部门，以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全市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全市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全市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全市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全市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全市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全市测量标志保护。负责管理中心城区城市规划区内城乡规划地理信息系统、管网普查工作和城市勘测工作。指导市属县（市、区）城市勘测工作。负责全市城乡规划设计行业管理。

（十三）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全市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组织制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市重大自然资源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负责全市自然资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的有关工作。

（十四）配合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在临汾开展工作。组织开展全市自然资源督察，对各县（市、区）及开发区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督察。

（十五）负责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工作。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市级以下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有关行政执法工作。指导全市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市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负责组织监督检查中心城区内城乡规划执行情况，依法查处纠正各类违法、违章行为。依法纠正违反城乡规划法规、越权审批行为。受理行政复议案件。组织规划听证。指导监督全市城乡规划行政执法工作。

（十六）负责组织编制、修编和调整市域城镇体系规划、城市总体规划、近期建设规划、分区规划、中心城区内的控制性详细规划、城市设计和重要地块的详细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各类专项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市属县（市）域城镇体系规划、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详细规划。审核上报中心城区内的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市属县（市）域城镇体系规划、总体规划工作。参与中心城区内大中型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并组织规划设计招标方案评审。负责中心城区内建设项目的选址规划管理，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提供地块出让规划条件，核发《规划条件通知书》。负责中心城区内建设用地规划管理，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负责中心城区内各类建筑物、构筑物、基础设施和公用配套设施建设工程的规划管理，负责外立面装修、户外广告、城市雕塑等建设工程的规划审批，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负责中心城区内建筑工程的现场放、验线管理。核实规划条件，

核发《建设工程竣工规划认可证》。负责中心城区内乡（镇、村）规划管理，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指导全市行政辖区内村镇规划工作。负责中心城区内城市地下工程和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的规划管理。负责中心城区内规划档案的收集、整理、保存、查询及跟踪管理。

（十七）负责市城乡规划委员会、市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八）负责对各县（市、区）及开发区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领导班子及科级干部的管理。负责市局干部日常管理和监督。

（十九）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职能转变。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林业局）要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人民政府、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统一行使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全市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全市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全市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全市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更好地促进和保障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

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全市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中国特色国家公园体制。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内设机构包括 22 个行政科室，财务独立的预算全额事业单位 9 个。局机关公务员编制 55 人，实有行政人员 75 人、事业人员 11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95 人；车辆编制 5 辆，实有 5 辆；遗属人员 6 人。本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

2、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0 个，具体包括：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临汾市林业发展中心、临汾市土地综合事务中心、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临汾市确权登记中心、临汾市地质环境监测中心、临汾市央企驻临国土资源监管中心、临汾市自然资源生态修复中心、临汾市规划展览馆、临汾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三、2022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加强规划管控，建设国土空间规划支撑体系，优化城乡区域发展格局，严格划定三条控制线并完善国土空间规划，统筹推进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加快编制有条件有需求的村庄规划，创新规划指标管理方式。

2、加强资源管护，以长牙齿的硬措施保护耕地，严守耕地红线，落实占补平衡和“进出平衡”，推进执法监管长效常治。

3、加强市场建设，优化自然资源领域营商环境，推进“网上审批”，升级“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推动“房证同交”“地证同交”，深化“标准地”改革，提供高质量要素保障。

4、加强生态建设，统筹推进生态修复治理，健全生态修复机制，推进矿山生态修复，强化项目支撑，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

5、加强矿政管理，全力推动传统产业绿色发展，持续深化煤层气改革，全面开展绿色矿山建设，优化提升矿政管理水平，严厉打击非法违法采矿。

6、加强基础支撑，提升治理体系现代化水平，强化自然资源统一调查监测，推进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改革，增强测绘地理信息服务能力，推动中心城市建设，严厉打击城市违法建设。

7、加强风险防范，确保自然资源领域安全稳定，强化信访维稳，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做好森林防火，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加强行业领域安全。

8、加强国土绿化，推进林草事业高质量发展，扎实开展国土绿化，加强林草有害生物防控，全面推行林长制改革，强化森林经营，推动林业产业发展。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附后）

13 个表附后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4971.48 万元，2022 年 7341.1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7630.29 万元，增加 104%。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4971.48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14971.4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2897.36 万元，2022 年 4221.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24 万元，减少 31%。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增加。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12074.12 万元，2022 年 3119.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954.29 万元，增加 287%。主要原因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财政将转移支付列入 2022 年部门预算。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

4.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总计 14971.48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

2. 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

3. 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1226.07 万元。2022 年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2111.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85.14 万元，减少 42%。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无独立财务的事业单位变为财务独立的预

算单位，人员支出减少。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13745.41 万元，2022 年项目预算数为 5229.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515.43 万元，增加 163%。主要原因是：2022 年财政将转移支付列入预算，2022 年转移支付预算金额为 8274.99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14971.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97.36 万元，占 19%；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2074.12 万元，占 81%；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14971.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26.07 万元，占 8%；项目支出 13745.41 万元，占 9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4971.48 万元。2022 年预算 7341.1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630.29 万元，增加 104%。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财政将转移性支付列入部门预算，2022 年转移性支付预算金额为 8274.99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2897.36 万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4221.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24 万元，减少 31%。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1226.07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053.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173.0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12074.12万元，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3119.8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954.29万元，增加287%。主要原因2022年财政将转移性支出列入2022年部门预算，2022年转移性支出8274.99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48.84万元，占“三公”经费的67%；公务接待费支出23.87万元，占“三公”经费的3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和上年预算一致。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48.84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和上年一致。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48.8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万元，减少2%，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减少车辆支出。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23.8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49万元，减少2%，主要原因：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

2022年度会议费预算24.8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51万元，减少2%，减少原因为加强作风纪律建设，减少不必要会议，做到长会短开，短会不开，严格控制会议的时间、人数，以减少会议费支出。

2022年度培训费预算支出189.1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86万元，减少2%，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压减培训经费，进一步规范各项培训费用的开支。

十、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173.06万元，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154.8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2万元，增加12%。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增加在职、离（退）休体检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3615.65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22.94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3592.71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5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

十三、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共41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3745.41万元；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

十四、其他说明

2022年本部门未使用政府债券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2年3月30日

2022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210001011]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年	项目	2022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	2,897.3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2,074.12	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60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4,673.75
		农林水支出	15.00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74.70
		住房保障支出	115.4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8,274.99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971.48	本年支出合计	14,971.48

2022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4,971.48	2,897.36	12,074.12			
20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60	217.60				
20805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60	217.60				
2080501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65.31	65.31				
2080505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52	101.52				
2080506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76	50.76				
212	[212]城乡社区支出	4,673.75	417.29	4,256.46			
21202	[21202]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17.29	417.29				
2120201	[2120201]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17.29	417.29				
21208	[21208]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56.46		4,256.46			
2120806	[2120806]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928.61		1,928.61			
2120899	[2120899]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27.85		2,327.85			
213	[213]农林水支出	15.00	15.00				
21302	[21302]林业和草原	15.00	15.00				
2130299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5.00	15.00				
220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74.70	1,674.70				
22001	[22001]自然资源事务	1,674.70	1,674.70				
2200101	[2200101]行政运行	938.03	938.03				
2200199	[2200199]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736.67	736.67				
221	[221]住房保障支出	115.44	115.44				
22102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15.44	115.44				
22102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15.44	115.44				
230	[230]转移性支出	8,274.99	457.33	7,817.66			
23003	[23003]专项转移支付	457.33	457.33				
2300313	[2300313]农林水	457.33	457.33				
23004	[23004]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7,817.66		7,817.66			
2300408	[2300408]城乡社区	7,817.66		7,817.66			

2022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971.48	1,226.07	13,745.41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60	217.60	
208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60	217.60	
2080501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65.31	65.31	
2080505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52	101.52	
2080506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76	50.76	
	[212]城乡社区支出	4,673.75		4,673.75
212	[21202]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17.29		417.29
2120201	[2120201]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17.29		417.29
212	[21208]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56.46		4,256.46
2120806	[2120806]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928.61		1,928.61
2120899	[2120899]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27.85		2,327.85
	[213]农林水支出	15.00		15.00
213	[21302]林业和草原	15.00		15.00
2130299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5.00		15.00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74.70	893.03	781.67
220	[22001]自然资源事务	1,674.70	893.03	781.67
2200101	[2200101]行政运行	938.03	893.03	45.00
2200199	[2200199]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736.67		736.67
	[221]住房保障支出	115.44	115.44	
221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15.44	115.44	
22102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15.44	115.44	
	[230]转移性支出	8,274.99		8,274.99
230	[23003]专项转移支付	457.33		457.33
2300313	[2300313]农林水	457.33		457.33
230	[23004]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7,817.66		7,817.66
2300408	[2300408]城乡社区	7,817.66		7,817.66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897.3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2,074.12	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防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60	217.60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4,673.75	417.29	4,256.46	
		农林水支出	15.00	15.00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74.70	1,674.70		
		住房保障支出	115.44	115.4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8,274.99	457.33	7,817.66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971.48	本年支出合计	14,971.48	2,897.36	12,074.12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210001011]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合计		2,897.36	1,226.07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60	217.6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60	217.60
2080501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65.31	65.31
2080505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1.52	101.52
2080506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76	50.76
[212]城乡社区支出		417.29	
[21202]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17.29	
2120201	[2120201]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17.29	
[213]农林水支出		15.00	
[21302]林业和草原		15.00	
2130299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5.00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74.70	893.03
[22001]自然资源事务		1,674.70	893.03
2200101	[2200101]行政运行	938.03	893.03
2200199	[2200199]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736.67	
[221]住房保障支出		115.44	115.44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15.44	115.44
22102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15.44	115.44
[230]转移性支出		457.33	
[23003]专项转移支付		457.33	
2300313	[2300313]农林水	457.33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备注
	1,226.07	
501	966.47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652.82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98.21	
[50103]住房公积金	115.44	
502	173.06	
[50201]办公经费	133.69	
[50202]会议费	2.00	
[50203]培训费	2.00	
[50206]公务接待费	2.0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50209]维修(护)费	1.35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2	
505	28.67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8.67	
509	57.87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6.07	
[50905]离退休费	51.79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074.12
103	非税收入	12,074.12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12,074.12
10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2,074.12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074.12
212	[212]城乡社区支出	4,256.46
21208	[21208]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56.46
2120806	[2120806]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928.61
2120899	[2120899]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	2,327.85
230	[230]转移性支出	7,817.66
23004	[23004]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7,817.66
2300408	[2300408]城乡社区	7,817.66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01011	[210001011]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41000222107200000130-确权登记中心清算行动购买服务项目	[30227]委托业务费	其他特定目标类项目	年初安排	财政拨款资金	采购代理服务	1.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是	是	
210001011	[210001011]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41000222107200000134-临汾市矿产资源监督管理信息系统	[30227]委托业务费	其他特定目标类项目	年初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1.00	881.35	881.35	881.35	881.35	681.35						是	是
210001011	[210001011]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4100022210720000019-机关效能建设	[30213]维修(护)费	其他特定目标类	年初安排	财政拨款资金	运行维护服务	1.00	15.00	15.00	15.00	15.00							是	是
210001011	[210001011]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4100022210720000019-机关效能建设	[30216]培训费	其他特定目标类	年初安排	财政拨款资金	专业技能培训服务	1.00	30.00	30.00	30.00	30.00							是	是

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2022年预算数
合计		173.06
210001011	[210001011]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73.06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23.87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8.84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84
合计	72.7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按合同支付)临汾市永久基本农田整改补划及储备区划定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22,700	年度资金总额:	622,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622,7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622,7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全市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进行全面核实与整改补划,解决永久基本农田划定过程中划定不实、非法占用等问题,规范永久基本农田上农业生产活动,进一步巩固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通过开展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建立健全永久基本农田“划、建、管、补、护”长效机制,进一步提高土地资源保障保护水平,提							
立项依据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永久基本农田整改补划工作方案》和《山西省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方案》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19]12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全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对全市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进行全面核实与整改补划,解决永久基本农田划定过程中划定不实、非法占用等问题,规范永久基本农田上农业生产活动,进一步巩固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通过开展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建立健全永久基本农田“划、建、管、补、护”长效机制,进一步提高土地资源保障保护水平,提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2、健全协商和社会监督机制;3、强化实施管理;4、严守廉政纪律;5、加强宣传引导							
项目实施计划		1、资料收集,调查摸底,编制方案(2019年5月1日-2019年9月30日);2、实地核实,建立储备区划定成果数据库,上报省厅审核(2019年10月1日-2022年4月30日)3、储备区划定成果提交(2022年4月30日);4、省自然资源厅对储备区划定成果进行审核(2022年4月20日-2022年12月31日)5、实地核实,建立整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全市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进行全面核实与整改补划,解决永久基本农田划定过程中划定不实、非法占用等问题,规范永久基本农田上农业生产活动,进一步巩固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通过开展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建立健全永久基本农田“划、建、管、补、护”长效机制,进一步提高土地资源保障保护水平,提		对全市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进行全面核实与整改补划,解决永久基本农田划定过程中划定不实、非法占用等问题,规范永久基本农田上农业生产活动,进一步巩固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通过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永久基本农田数据库	=1个	数量指标	永久基本农田数	=1个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	=1个		永久基本农田储	=1个		
			永久基本农田整改补划方	=1个		永久基本农田整	=1个		
			核查县级永久基本农田整	=17个		核查县级永久基	=17个		
			论证县级永久基本农田整	=17个		论证县级永久基	=17个		
	成本指标	质量指标	永久基本农田整改补划和	通过	质量指标	永久基本农田整	通过		
			成果审核	通过		成果审核	通过		
			整改补划成交成本	=88.95万元		成本指标	整改补划成交成	=88.95万元	
			项目一期已支付	=26.69万元			项目一期已支付	=26.69万元	
	省级核查后支付	=26.69万元	省级核查后支付	=26.69万元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验收合格且所有成果全部	=35.58万元	生态效益指标	验收合格且所有	=35.58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农田保护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农田保护水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及时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及时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制度健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数据成果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使用数据成果满	满意			
		领导满意度	满意		领导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李涛	联系电话:	13934179355	填报日期:	2021112216135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3, 12全民植树活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拟定于2022年3月12日,在大阳镇汾河水库/县底镇翟村卧虎山/土门镇东湖北,预计栽植共1500株,其中白皮松栽植625株,120元/株,连翘栽植750株,100元/株,每株价格包含苗木费、运输、栽植、浇水、管护、抚育、保活等,所需资金共计15万元。此项目为经常性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十条“植树造林、保护森林,是公民应尽的义务。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活动”以及《关于开展全民义务植树运动的实施办法》要求,开展此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项目的实施,强化全民“植绿、护绿、爱绿”的生态文明意识,充分发挥党政机关的示范引领作用,全面推进我市林业生态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立项依据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做好项目设计方案,由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牵头、尧都区配合对项目进行组织、指导;项目纳入财政预算,并严格按照机关财务管理制度要求做到专款专用,完善项目报账程序。”														
项目实施计划		“1月初开始义务植树活动选址,确定中标公司进行苗木准备等前期工作。明确市四大班子和市直部门及符合法定年龄公民参加本次活动人员及人数;3月初向市委、政府请示汇报开展活动情况,并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组织并指导本次活动。活动结束后组织验收等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拟定于2022年3月12日,在大阳镇汾河水库/县底镇翟村卧虎山/土门镇东湖北,预计栽植共1500株,其中白皮松栽植625株,120元/株,连翘栽植750株,100元/株,每株价格包含苗木费、运输、栽植、浇水、管护、抚育、保活等,所需资金共计15万元。此项目为经常性项目。”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活动所在地的绿化覆盖率,成活保存率达到85%以上,形成多树种、多色彩的景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白皮松栽植株数		≥625株		数量指标		劳务费人数		≥20人			
					连翘栽植株数		≥750株				白皮松栽植株数		≥625株			
					劳务费人数		≥20人				连翘栽植株数		≥750株			
	质量指标		成活保存率		≥85%		质量指标		成活保存率		≥85%					
			苗木栽种及时率		及时				苗木栽种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劳务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劳务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苗木及人工费				≤15万元		成本指标		苗木及人工费		≤15万元	
					上年结转资金				≤4.1万元				连翘栽植株数750		≤100元/株	
	栽植白皮松共栽植625株		≤120元/株		栽植白皮松共栽植		≤120元/株									
	连翘栽植株数750株		≤100元/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经济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经济发展		促进			
					营商环境		优化				营商环境		优化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全民“植绿、护绿、爱绿”		增强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全民“植绿、护绿、爱绿”		增强			
					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环境		改善			
					绿化面积		增加				绿化面积		增加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质量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质量		提升			
	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员到位率		及时				人员到位率		及时						
		空气质量		优化				空气质量		优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刘浩亮		联系电话:		13753725687		填报日期:		20211125195223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度城市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750,000		年度资金总额：2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7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合理开发利用和节约集约利用、统筹建立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及自然资源市场监测监管工作。组织实施国家有关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市场化配置、集体所有自然资源有偿使用政策制度。组织实施国家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准入目录、负面清单。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市场交易规则和交易平台,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市场调控和动态监测,建立自然资源市场信用体系。健全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和监测。监督管理自然资源评价评估中介机构和人员。拟订全市建设用地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健全建设用地利用评价考核机制。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创新示范工作。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9年度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评价有关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19]1056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2021年度行政区划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有关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1、全面掌握和摸清全市建设用地利用现状,明确建设用地集约利用潜力规模、空间分布。2、为城市空间布局优化提供支撑,为有步骤、有计划地进行存量土地再利用提供基础材料。3、为科学用地与管理提供参考,为确定建设用地总体规模、挖潜存量建设规模等提供科学依据,为土地利用计划的制定和指标的分配提供参考,充分发挥土地在经济发展中的重要调控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合理的工作计划并严格执行,将工作任务切块、分工责任到人,确保每日工作计划的完成;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编写过程质量控制文件,对项目的全过程进行控制、监督,使一切质量活动在受控状态下开展;项目实行三级审查制度,每级审查完都要作业人员修改确认,并经审查人员确认。							
项目实施计划		制定合理的工作计划并严格执行,将工作任务切块、分工责任到人,确保每日工作计划的完成;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编写过程质量控制文件,对项目的全过程进行控制、监督,使一切质量活动在受控状态下开展;项目实行三级审查制度,每级审查完都要作业人员修改确认,并经审查人员确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全面掌握和摸清全市建设用地利用现状,明确建设用地集约利用潜力规模、空间分布。2、为城市空间布局优化提供支撑,为有步骤、有计划地进行存量土地再利用提供基础材料。3、为科学用地与管理提供参考,为确定建设用地总体规模、挖潜存量建设规模等提供科学依据,为土地利用计划的制定和指标的分配提供参考,充分发挥土地在经济发展中的重要调控作用。” 制定合理的工作计划并严格执行,将工作任务切块、分工责任到人,确保每日工作计划的完成;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编写过程质量控制文件,对项目的全过程进行控制、监督,使一切质量活动在受控状态下开展;项目实行三级审查制度,每级审查完都要作业人员修改确认,并经审查人员确认。		“目标1:完成2022年度城市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报告 目标2:完成2022年度城市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方案报告	1个	数量指标	实施方案报告	1个	
				分析报告	1个		分析报告	1个	
				统计表格	≥18张		统计表格	≥18张	
				指标分布图	≥10张		指标分布图	≥10张	
			质量指标	数据通过相关软件质检	合规	质量指标	数据通过相关软	合规	
				成果合规性	合规		成果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2022年底前完成	及时	时效指标	2022年底前完成	及时	
				成本指标	基础数据收集		≤4.98万元	成本指标	基础数据收集
		数据处理与分析	≤4.02万元		数据处理与分析	≤2.19万元			
		定性分析	≤13.71万元		定性分析	≤7.48万元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	≤16.15万元		建设用地节约集	≤8.82万元			
		成果编制与评审	≤6.94万元		成果编制与评审	≤3.7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土地经济效益	优化	经济效益指标	土地经济效益	优化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内部用地结构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口、经济变化与建设用	提升			人口、经济变化		提升			
掌握和摸清全市建设用	提升			掌握和摸清全市		提升			
城市内部用地结构	提升			城市内部用地结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人口和经济承载水平分析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人口和经济承载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挖掘土地集约利用潜力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挖掘土地集约利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王宁锋	联系电话:	13935785850	填报日期:	20211125184624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卫片执法检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采用数据分析、内业审核复核、外业核查等多种措施，确保我市卫片执法检查成果真实性。												
立项依据		1、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1年卫片执法检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1]29号）； 2、《山西省自然资源卫片执法检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山西省2021年卫片执法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卫执办发[2021]1号）； 3、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月度卫片执法检查工作的通知》； 4、临汾市自然资源卫片执法检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2021年自然资源卫片执法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关于开展2021年卫片执法检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1〕29号）明确指出市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作为审查主责单位，要严格履行审查责任，采用数据分析、集中审查、交叉检查、重点核查等多种措施，尽全力发现和纠正填报不实等问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严格把控技术人员的工作能力，技术人员需熟练掌握GIS软件（如arcgis软件等），具备影像判读等能力，了解国家与地方法律法规。 2. 建立完善工作制度，技术人员在工作期间全力配合临汾市执法监察科工作实施与跟进。												
项目实施计划		1、内业核查 根据各县每次上报的卫片执法检查成果，安排技术人员对图斑的信息填报完整与正确性进行核查。审核通过的上报上级。 2、外业核查 对国家和省级下发的图斑进行外业核查。 3、成果整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及时通过执法综合监管平台卫片执法模块开展数据审核、成果分析等工作，按时间要求报送相关工作成果。 2、尽最大努力发现和纠正填报不实等问题。				1、及时通过执法综合监管平台卫片执法模块开展数据审核、成果分析等工作，按时间要求报送相关工作成果。 2、尽最大努力发现和纠正填报不实等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月清数量		=24个		数量指标		季核		=4个	
					年度评估		=2个				全年稽查次数		≥30次	
					全年稽查次数		≥30次				月清数量		=24个	
					年度评估		=2个				年度评估		=2个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合格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项目时限		=1年		时效指标		项目时限		=1年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限价		≤155.59万元		成本指标		年度补充		≤81585元	
					月清		≤1010779.68元				建库建档		≤10946元	
					季核		≤168463.28元				月清		≤368523元	
					年度评估		≤126527.46元				年度评估		≤46815元	
					年度补充		≤220498.7元				季核		≤62331元	
					建库建档		≤29583.68元				成本限价		≤57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间接经济效益		显著		经济效益指标		间接经济效益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遏制新增违法行为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遏制新增违法行为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违法行为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违法行为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影响力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影响力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人群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人群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关阳		联系电话：		15373209686		填报日期：		2021122717281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按合同支付临汾市第三次国土调查市级质检核查汇总分析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临汾市第三次国土调查市级质检核查汇总分析项目主要任务是负责全市17个县的第三次国土调查成果质量检查、成果汇总和分析工作					
立项依据		根据《临汾市第三次国土调查实施方案》相关要求，通过对全市第三次调查成果的质检核查、汇总、分析全市土地利用现状和土地资源变化情况；进一步完善土地调查、监测和统计制度；为全市生态文明建设、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国民经济宏观调控、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体制改革和统一确权登记、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等各项工作奠定基础。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临汾市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工作的通知，临政发[2018]4号，参照其他地市成交公告价格。					
项目设立必要性		市级负责统一组织辖区范围内相关县级单位的调查数据接边工作。依据影像辅助实地调查，对不同行政区划两侧公路、铁路和河流等重要地物进行接边，确保重要地物的贯通性；对影像反映明显地物界线进行接边，保证同名地物的一致性；对地类、权属等属性信息进行接边，保证水库、湖泊等重要地物调查信息的一致性。确保全市17个县（市、区）的调查成果合格上报至国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财务制度，合理利用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临汾市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工作的通知》，临政发[2018]4号，价格参照其他地市成交公告。2019年已按照项目进展及合同支付80%（136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县级调查成果的质量检查、成果汇总和分析。通过第三次国土调查，将全面获取覆盖全市的土地利用现状信息，形成一整套各级国土调查成果资料，包括影像、图形、权属、文字报告等成果。		县级调查成果的质量检查、成果汇总和分析。通过第三次国土调查，将全面获取覆盖全市的土地利用现状信息，形成一整套各级国土调查成果资料，包括影像、图形、权属、文字报告等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农村土地利用现状调查成	=17个县市	数量指标	农村土地利用现状	=17个县市
			统一时点更新调查核查汇	=17个县市		统一时点更新调查	=17个县市
			城镇村庄内部土地利用现	=17个县市		城镇村庄内部土地	=17个县市
			专项用地调查与评价成果	=17个县市		专项用地调查与	=17个县市
			核查结果汇总分析	=17个县市		核查结果汇总分析	=17个县市
			数据接收与整合	=17个县市		数据接收与整合	=17个县市
			县级接边（内外业）	=17个县市		县级接边（内外	=17个县市
			质量核查软件	=17个县市		质量核查软件	=17个县市
		质量指标	县级调查成果	符合规定	质量指标	县级调查成果	符合规定
			省、市级主管验收	合格		省、市级主管验收	合格
		时效指标	各类汇总表上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各类汇总表上报	及时
			专项调查成果报告编写及	及时		专项调查成果报	及时
		成本指标	2022年项目成果验收阶段	≤34万元	成本指标	2022年项目成果	≤34万元
			农村土地利用现状调查成	≤2.53万元/县		之前已支付	≤136万元
	统一时点更新调查核查汇		≤2.34万元/县	农村土地利用现		≤2.53万元/县	
	城镇村庄内部土地利用现		≤1.56万元/县	统一时点更新调		≤2.24万元/县	
	专项用地调查与评价成果		≤0.34万元/县	城镇村庄内部土		≤1.56万元/县	
	核查结果汇总分析		≤1.96万元/县	专项用地调查与		≤0.34万元/县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按合同支付临汾市第三次国土调查市级质检核查汇总分析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临汾市第三次国土调查市级质检核查汇总分析项目主要任务是负责全市17个县的第三次国土调查成果质量检查、成果汇总和分析工作					
立项依据		根据《临汾市第三次国土调查实施方案》相关要求,通过对全市第三次调查成果的质检核查、汇总、分析全市土地利用现状和土地资源变化情况;进一步完善土地调查、监测和统计制度;为全市生态文明建设、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国民经济宏观调控、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体制改革和统一确权登记、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等各项工作奠定基础。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临汾市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工作的通知,临政发[2018]4号,参照其他地市成交公告价格。					
项目设立必要性		市级负责统一组织辖区范围内相关县级单位的调查数据接边工作。依据影像辅助实地调查,对不同行政区划线两侧公路、铁路和河流等重要地物进行接边,确保重要地物的贯通性;对影像反映明显地物界线进行接边,保证同名地物的一致性;对地类、权属等属性信息进行接边,保证水库、湖泊等重要地物调查信息的一致性。确保全市17个县(市、区)的调查成果合格上报至国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财务制度,合理利用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临汾市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工作的通知》,临政发[2018]4号,价格参照其他地市成交公告。2019年已按照项目进展及合同支付80%(136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县级调查成果的质量检查、成果汇总和分析。通过第三次国土调查,将全面获取覆盖全市的土地利用现状信息,形成一整套各级国土调查成果资料,包括影像、图形、权属、文字报告等成果。		县级调查成果的质量检查、成果汇总和分析。通过第三次国土调查,将全面获取覆盖全市的土地利用现状信息,形成一整套各级国土调查成果资料,包括影像、图形、权属、文字报告等成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据接收与整合	≤0.05万元/县		核查结果汇总分	≤1.96万元/县
			县级接边(内外业)	≤0.8万元/县		数据接收与整合	≤0.05万元/县
			质量核查软件	≤0.99万元/县		县级接边(内外业)	≤0.8万元/县
			项目中标价	≤170万元		质量核查软件	≤0.99万元/县
			之前已支付	≤136万元		项目中标价	≤17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社会经济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社会经济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数据使用期限	第四次全国国土调查前可持续使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数据使用期限	第四次全国国土调查前可持续使用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省、市主管部门数据使用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省、市主管部门	≥95%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陈建华	联系电话:	13593505569	填报日期:	2022010416281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旧房拆除及土地复垦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856,600		年度资金总额：	29,856,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	0			
	市县（区）财政资	29,856,600		市县	29,856,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涉及我市11个县、42个乡镇、296个村，共16587户。（其中古县1261户、乡宁2712户、蒲县850户、浮山65户、襄汾490户、汾西1620户、翼城1075户、安泽40户、霍州4937户、尧都2658户、洪洞879户）。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旧房拆除及土地复垦项目。						
立项依据		《省人民政府山西省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作方案（2016-2018年）》晋政发【2016】3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2年全省全部完成收官，确保沉陷区群众全部搬出旧房、入住新居。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临自然资发【2021】390号文确定的搬迁安置底数，主动对接同级负责村庄搬迁的发展改革等部门，建立联动和协同工作机制，按程序接收已完成搬迁、具备旧房拆除条件的村庄，及时启动旧房拆除及土地复垦，确保2022年底全面完成旧房拆除及土地复垦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全省全部完成收官，确保搬迁安置完成后两个月内完成旧房拆除、半年内完成土地复垦。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涉及我市11个县、42个乡镇、296个村，共16587户。（其中古县1261户、乡宁2712户、蒲县850户、浮山65户、襄汾490户、汾西1620户、翼城1075户、安泽40户、霍州4937户、尧都2658户、洪洞879户）。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旧房拆除及土地复垦项目 采煤沉陷区村庄搬迁后的旧房拆除及土地复垦专项工作资金支持政策为户均补助1.8万元，出资比例全部参照《山西省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晋政办发【2017】157号）文件确定的采煤沉陷区搬迁安置项目中采矿权主体天灾办法执行（国家50%、省20%、市10%、县10%、个人10%），不足部分利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补充。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根据工作实际的工程进度统筹使用资金。共需投资29856.6万元，其中国家投资14928.3万元、省投资5971.32万元、市投资2985.66万元、县投资2985.66万元、个人2985.66万元。			涉及我市11个县、42个乡镇、296个村，共16587户。（其中古县1261户、乡宁2712户、蒲县850户、浮山65户、襄汾490户、汾西1620户、翼城1075户、安泽40户、霍州4937户、尧都2658户、洪洞879户）。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旧房拆除及土地复垦项目 采煤沉陷区村庄搬迁后的旧房拆除及土地复垦专项工作资金支持政策为户均补助1.8万元，出资比例全部参照《山西省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晋政办发【2017】157号）文件确定的采煤沉陷区搬迁安置项目中采矿权主体天灾办法执行（国家50%、省20%、市10%、县10%、个人10%），不足部分利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补充。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根据工作实际的工程进度统筹使用资金。共需投资29856.6万元，其中国家投资14928.3万元、省投资5971.32万元、市投资2985.66万元、县投资2985.66万元、个人2985.66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县市区	11个	涉及县市区	11个	
				涉及乡镇	42个	涉及乡镇	42个	
				蒲县搬迁安置户数	850户	蒲县搬迁安置户数	850户	
				洪洞县搬迁安置户数	879户	洪洞县搬迁安置户数	879户	
				霍州市搬迁安置户数	4937户	霍州市搬迁安置户数	4937户	
				古县搬迁安置户数	1261户	古县搬迁安置户数	1261户	
				浮山县搬迁安置户数	16587户	浮山县搬迁安置户数	16587户	
				汾西县搬迁安置户数	1650户	汾西县搬迁安置户数	1650户	
				安泽县涉及搬迁安置户数	40户	安泽县涉及搬迁安置户数	40户	
				翼城县搬迁安置户数	1075户	翼城县搬迁安置户数	1075户	
				尧都区搬迁户数	2658户	尧都区搬迁户数	2658户	
				襄汾安置搬迁户数	490户	襄汾安置搬迁户数	490户	
				乡宁安置搬迁户数	2712户	乡宁安置搬迁户数	2712户	
				涉及户数	16587户	涉及户数	16587户	
质量指标	土地复垦	合格	质量指标	土地复垦	合格			
时效指标	土地复垦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土地复垦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全市涉及配套资金	2985.66万元	成本指标	全市涉及配套资金	2985.6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马吉祥	联系电话：	13503577653	填报日期：	20211129154816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与市气象局开展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测会商，当地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等级达到三级以上时，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在市电视台天气预报栏目中播放地质灾害防治知识。														
立项依据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国发[2011]20号）《山西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的针对性、有效性，有效减轻地质灾害造成的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损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地质灾害预警预报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1、与气象部门签订合作协议；2、组织会商；3、开展地质灾害预警预报，发布预警信息。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与市气象局开展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测会商，当地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等级达到三级以上时，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在市电视台天气预报栏目中播放地质灾害防治知识。				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与市气象局开展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测会商，当地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等级达到三级以上时，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在市电视台天气预报栏目中播放地质灾害防治知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警预报制作		=153期		数量指标		预警预报制作		=153期			
					预警预报信息数		≥10万条				预警预报信息数		≥10万条			
			质量指标		预警预报信息覆盖率		≥99%		质量指标		预警预报信息覆		≥99%			
					预警预报发布及时性		及时				预警预报发布及		及时			
	成本指标		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预		=4万元		成本指标		地质灾害气象风		=4万元					
					会商终端平台专线租赁费						=0.5万元		会商终端平台专		=0.5万元	
					地灾信息发布费						=0.5万元		地灾信息发布费		=0.5万元	
					电视天气预报发布费						=4万元		电视天气预报发		=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防灾减灾能力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防灾减灾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地质灾害损失下降率		≥50%		社会效益指标		地质灾害损失下		≥5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预警预报持续发挥作用的		=1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预警预报持续发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策群防员、受威胁群众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策群防员、受		≥99%				
负责人：		经办人：		白绍斌		联系电话：		18234700555		填报日期：		2021111611202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3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3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3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3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自然资源领域地质灾害项目							
立项依据		市委市政府省厅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正常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政批复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月-12月，按项目实施进度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市委市政府省厅交办的各项任务				完成市委市政府省厅交办的各项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治理县数量	17个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治理县数量	17个		
		质量指标	治理灾害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治理灾害合格率	合格		
		时效指标	治理灾害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治理灾害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治理成本	4832万元	成本指标	治理成本	483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地质灾害治理成效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地质灾害治理成效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群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群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文平	联系电话：	2223086	填报日期：	20211112103048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顾问服务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对重大执法事项决策、重大项目、重大行政事务提供咨询，出具法律意见书；2、参与重大项目的谈判、协助、草拟修改审查重大合同和法律文件；3、参与处理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复议等法律事务；4、为处置自然资源执法，土地收储、不动产登记矿产规划、林业方面涉法涉诉案件，信访案件等提供法律服务；5、根据需要为工作人员提供法律知识、行政执法的指导与培训；6、接受委托、以法律顾问的名义发表声明、公告；7、代理单位的民事及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和诉讼。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意见》《临汾市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2021年度工作清单》《临汾市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关于进一步清理规范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的通知》；2020年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土地储备收购中心和国土资源执法支队聘用法律顾问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和完善政府法律顾问制度是推进依法行政的客观需要，是化解行政争议、解决自然资源违法问题和矛盾的迫切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聘用合同中约定双方权利和义务					
项目实施计划		法律法规专题培训1年至至少3次，参与全部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活动等，涉法事务审核；审核重大执法事项决策重大行政事务提供咨询，出具法律意见书，参与重要时间节点普法宣传。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意见》《临汾市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2021年度工作清单》《临汾市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关于进一步清理规范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的通知》；2020年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土地储备收购中心和国土资源执法支队聘用法律顾问合同 1、对重大执法事项决策、重大项目、重大行政事务提供咨询，出具法律意见书；2、参与重大项目的谈判、协助、草拟修改审查重大合同和法律文件；3、参与处理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复议等法律事务；4、为处置自然资源执法，土地收储、不动产登记矿产规划、林业方面涉法涉诉案件，信访案件等提供法律服务；5、根据需要为工作人员提供法律知识、行政执法的指导与培训；6、接受委托、以法律顾问的名义发表声明、公告；7、代理单位的民事及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和诉讼。”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意见》《临汾市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2021年度工作清单》《临汾市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关于进一步清理规范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的通知》；2020年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土地储备收购中心和国土资源执法支队聘用法律顾问合同 1、对重大执法事项决策、重大项目、重大行政事务提供咨询，出具法律意见书；2、参与重大项目的谈判、协助、草拟修改审查重大合同和法律文件；3、参与处理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复议等法律事务；4、为处置自然资源执法，土地收储、不动产登记矿产规划、林业方面涉法涉诉案件，信访案件等提供法律服务；5、根据需要为工作人员提供法律知识、行政执法的指导与培训；6、接受委托、以法律顾问的名义发表声明、公告；7、代理单位的民事及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和诉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法律培训	≤3次	数量指标	法律培训	≤3次
			行政复议	≤50件		行政复议	≤50件
			坐班解答法律咨询	≤60件		坐班解答法律咨询	≤60件
			出具法律意见书	≥25件		出具法律意见书	≥25件
		质量指标	法律培训	依法	质量指标	法律培训	依法
			出具法律意见书	合法		出具法律意见书	合法
			代理行政诉讼	合格		代理行政诉讼	合格
		产出指标	在法定时效内及时处理涉	及时	时效指标	在法定时效内及	及时
			合同审查	及时		合同审查	及时
			法律咨询	及时		法律咨询	及时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行政应诉	及时	行政应诉	及时		
		坐班解答问题	≤83200元	坐班解答问题	≤83200元		
		专题培训	≤9000元	专题培训	≤9000元		
		参与重大案件及时提供法	≤30000元	参与重大案件及	≤30000元		
		重大合同审核	≤30000元	重大合同审核	≤30000元		
		代理参与行政应诉	≤10000元/件	代理参与行政应	≤10000元/件		
		年度总成本	≤270000元	年度总成本	≤27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经济纠纷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经济纠纷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行政争议	化解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行政争议	化解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及时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及时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机制健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群众满意度	满意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法院满意度	满意	法院满意度	法院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杜辉	联系电话:	13467185450	填报日期:	20211125204714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工程验收和规划咨询技术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3,800		年度资金总额:	234,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3,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4,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由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档案中心向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提供:1、工程验收服务:配合业务科室对不动产建设项目进行竣工核实,出具竣工核实报告;2、规划咨询服务:配合业务科室进行规划咨询决策服务					
立项依据		临财综〔2021〕11号、临财综〔2020〕32号、晋政办〔2021〕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工作效率、保证工程验收及规划咨询业务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了《测绘管理制度》、《规划管理制度》,定期安排技术人员参加专业技能培训。					
项目实施计划		安排具有相应资质的工作人员负责项目实施,按照约定的标准、要求和时间完成项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由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档案中心向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提供:1、工程验收服务:配合业务科室对不动产建设项目进行竣工核实,出具竣工核实报告;2、规划咨询服务:配合业务科室进行规划咨询决策服务。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档案中心向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提供:1、工程验收服务:配合业务科室对不动产建设项目进行竣工核实,出具竣工核实报告;2、规划咨询服务:配合业务科室进行规划咨询决策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验收数量	≥7个	数量指标	工程验收数量	≥7个
			规划咨询数量	≥15次		规划咨询数量	≥15次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要求	合格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要求	合格
			通过业务科室验收	合格		通过业务科室验收	合格
			专家评审	通过		专家评审	通过
		时效指标	成果提交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果提交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验测平面位置	≤3150.59元/边	成本指标	验测平面位置	≤3150.59元/边
			验测高程、高度	≤2849.06元/栋		验测高程、高度	≤2849.06元/栋
			规划面积测量	≤2029.55元/平方米		规划面积测量	≤2029.55元/平方米
			高级工程师	≤4000元/工日		高级工程师	≤4000元/工日
			工程师	≤3000元/工日		工程师	≤3000元/工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外包技术服务经费支出	节约	经济效益指标	外包技术服务经费支出	节约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品位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品位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潘亚明	联系电话:	13903478181	填报日期:	2021111617312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固定资产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9,400	年度资金总额:	179,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9,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9,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因单位办公电器老化,严重影响单位正常办公,需购置1台复印机、3台彩色打印机、13套中望CAD平台软件					
立项依据		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工作业务需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依照年度经费预算,结合工作实际,分类别、分步骤对项目进行设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项目实施计划		6月前完成采购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因单位办公电器老化,严重影响单位正常办公,需购置1台复印机、3台彩色打印机、13套中望CAD平台软件			单位办公电器老化,严重影响单位正常办公,需购置1台复印机、3台彩色打印机、13套中望CAD平台软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复印件	=1台	数量指标	中望CAD平台软件	≤13套
			彩色打印机	≤3台		复印件	=1台
			中望CAD平台软件	≤13套		彩色打印机	≤3台
		质量指标	设备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设备合格率	合格
		时效指标	采购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采购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复印件	≤43000元	成本指标	中望平台软件
	彩色打印机			≤9000元	复印件		≤43000元
	中望平台软件			≤127400元	彩色打印机		≤9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行保障度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行保障度	有效保障
			提高办公效率	提高		提高办公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人员到位率	及时		人员到位率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事人员满意度	≥95%	
		办事人员满意度	≥9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李文建	联系电话:	13509779716	填报日期:	2021112211104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会议室及卫生间修缮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7,310.08		年度资金总额:	77,310.08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310.08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310.0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临汾市国土资源局会议室及卫生间修缮工程项目总建筑面积635.36平方米, 根据临汾市财政局项目评审通知临财建【2021】81号, 评审中心对此项目结算进行了评审, 审定金额603710.08元, 已支付工程款526400元, 剩余77310.08元。						
立项依据		临汾市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评价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会议室及卫生间设备设施老旧无法正常使用, 影响办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财务制度进行各项工作, 合理确定工程造价,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支付剩余77310.08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临汾市国土资源局会议室及卫生间修缮工程项目总建筑面积635.36平方米, 根据临汾市财政局项目评审通知临财建【2021】81号, 评审中心对此项目结算进行了评审, 审定金额603710.08元, 已支付工程款526400元, 剩余77310.08元。				依据财政结算评审通知, 支付临汾市国土资源局会议室及卫生间修缮工程尾款77310.08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间墙面	=654.44平方米		数量指标	卫生间墙面	=654.44平方米
			二聚氰胺隔断工程	=84.38平方米			二聚氰胺隔断工程	=84.38平方米
			三层党员活动室装饰板工	=56.57平方米			三层党员活动室	=56.57平方米
			五层会议室喷刷涂料面积	=22.64平方米			五层会议室喷刷	=22.64平方米
			八层会议室实木线条工程	=15.26平方米			八层会议室实木	=15.26平方米
			八层大会议室墙面装饰板	=81.8平方米			八层大会议室墙	=81.8平方米
			八层会议室实木装饰线条	=16.26米			八层会议室实木	=16.26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质量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修缮工程装修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修缮工程装修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结算评审金额	=603710.08元		成本指标	结算评审金额	=603710.08元
			已支付工程款	=526400元			已支付工程款	=526400元
			2022年支付尾款	=77310.08元			2022年支付尾款	=77310.0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环境	优化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环境	优化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及时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及时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李文建	联系电话:	13509779716	填报日期:	2021123111431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机房及视频会议室设备维保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25,500		年度资金总额：		208,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企		625,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8,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通过专业运维服务，进一步加强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并通过专业的技术支持为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工作提供专业的技术平台，满足信息系统软硬件的维护要求，可以满足多种基础设施环境稳定的要求，可以满足软件及信息资源高效、可靠和安全运行的要求，可以满足运行设备统一管理、及时的故障恢复的要求，可以保证在信息系统构建的应用系统和数据集中运行的设备平台正常运行。												
立项依据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进一步优化市县两级自然资源视频会议系统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实现市、县两级网络及业务系统系统稳定、高效等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各承担单位相关职能部门将全力配合项目工作，在项目管理、经费使用、人力资源调配等方面提供一切必要的支持条件，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上半年完成招标工作，最终完成整个项目的运维、验收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派驻技术人员，对规划一张图，办公OA系统，不动产系统，视频会议进行定期运维，保证各项系统的稳定可持续运行。 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作为城市规划，不动产，维护好各项业务系统，不断提升全市经济发展效能，竭力为企业提供有效数据。				“通过专业运维服务，进一步加强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并通过专业的技术支持为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工作提供专业的技术平台，满足信息系统软硬件的维护要求，可以满足多种基础设施环境稳定的要求，可以满足软件及信息资源高效、可靠和安全运行的要求，可以满足运行设备统一管理、及时的故障恢复的要求，可以保证在信息系统构建的应用系统和数据集中运行的设备平台正常运行。” “派驻技术人员，对规划一张图，办公OA系统，不动产系统，视频会议进行定期运维，保证各项系统的稳定可持续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清视频会议系统		1套		数量指标		高清视频会议系统		1套	
			质量指标		系统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系统合格率		合格	
			时效指标		采购验收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采购验收及时性		及时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及时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网络设备原厂运维		≤8.1万元		成本指标		网络设备原厂运维		≤8.1万元	
					视频会议系统设备维保及		≤5万元		视频会议系统设备维保及驻场保障会议		≤5万元			
					空调运维		≤2万元		空调运维		≤2万元			
					UPS电源系统		≤0.5万元		UPS电源系统		≤0.5万元			
	办公设备运维服务				≤0.85万元		办公设备运维服务		≤0.85万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机房动力环境维保服务		≤1.5万元		机房动力环境维保服务		≤1.5万元					
			云备份运维服务		≤3万元		云备份运维服务		≤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高		≥6小时/次		经济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高		≥6小时/次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人员满意度		服务人员满意度		满意				
		办事人员满意度		满意		办事人员满意度		办事人员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李文建		联系电话：	13509779716		填报日期：	20211125194454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矿产资源保护与管理工作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区)财政资金	1,800,000		市(区)财政资金	6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采矿权的审查、报批、登记发证和转让、出租的中报、报批及监督管理;依法划定矿区范围,对矿产资源开利用和保护进行监督管理;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下乡检查;相关支出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立项依据		《矿产资源法》中规定“国家保障矿产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禁止任何组织或者个人用任何手段侵占或者破坏矿产资源。各级人民政府必须加强矿产资源的保护工作。勘查、开采矿产资源,必须依法分别申请,经批准取得探矿权、采矿权,并办理登记;但是,已经依法申请取得采矿权的矿山企业在划定的矿区范围内为本企业的生产而进行的勘查除外。国家保护探矿权和采矿权不受侵犯,保障矿区和勘查作业区的生产秩序、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维持下乡检查、外出培训等必要外出工作的差旅费,以及其他工作所需要办公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财政资金支出,保障矿产资源保护与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年初制定工作计划,做到目标明确,责任到人。根据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做到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财务制度严格执行,根据业务进展情况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保质保量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组织相关业务人员进行下乡检查督导工作,支付相关的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采矿权的审查、报批、登记发证和转让、出租的申报、报批及监督管理;依法划定矿区范围,对矿产资源开利用和保护进行监督管理;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下乡检查;相关支出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乡指导次数	≥300人次	数量指标	报刊宣传次数	≤3次
			购买办公耗材批次	≤12次		委托业务次数	≤3次
			参加外地培训次数	≤20次		下乡指导次数	≥300人次
			报刊宣传次数	≤3次		购买办公耗材批次	≤12次
			委托业务次数	≤3次		参加外地培训次数	≤20次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合格
			委托业务合格率	合格		委托业务合格率	合格
		时效指标	下乡检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委托业务及时性	及时
			委托业务及时性	及时		下乡检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办公费成本	≤10万元	成本指标	差旅费成本
	差旅费成本			≤40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成本		≤12万元
	培训费成本			≤5万元	培训费成本		≤18万元
	委托业务成本			≤5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成本			≤1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及时率	及时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人员到位及时率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领导满意度指标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文平	联系电话:	13603578777	填报日期:	20211125191958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矿山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审查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组织专家对市本级发证的矿山企业涉及的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矿山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进行审查			
立项依据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规范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矿山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及审查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1】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减少管理相对人负担，规范评审行为，评审过程中用于支付专家劳务费和其他费用，纳入财政资金解决并执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规范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矿山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及审查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1】1号 措施：1、“四合一”方案按照采矿权发证权限，市级发证的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组织审查。2、评审工作原则上采取专家组会审方式。以业内审查为主，根据实际需要，也可现场核查。3、评审专家从专家库中随机抽选，由具有地质勘查、采矿工程、选矿工程、水工环地质、土地整理、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工程造价等专业领域具有高级职称的人员组成，按照矿山保有资源储量规模确定小型7人。 4、评审合格后，出具评审意见书，严格按财务制			
项目实施计划	1、1月份开始对矿业权人提交“四合一”方案初稿进行审查；2、组织专家进行评审；3、评审合格并出具评审意见书后，按财务制度支付专家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减少管理相对人负担，规范评审行为，评审过程中用于支付专家劳务费和其他费用，纳入财政资金解决并执行。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规范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矿山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及审查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1】1号 1、1月份开始对矿业权人提交“四合一”方案初稿进行审查；2、组织专家进行评审；3、评审合格并出具评审意见书后，按财务制度支付专家费 具体项目支出测算依据及说明：经统计，市级发证采矿权“四合一”方案超过适用期或方案剩余服务期少于采矿权延续时间，需重新编制的，2022年预计为25个方案。专家组人员从市级专家库随机抽取7名专家。按评审单个方案评审专家组长700元、2个副组长各600元，3个专家组成员各500元计算，评审单个方案约3200元，25个方案共计8万元。	组织专家对市本级发证的矿山企业涉及的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矿山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进行审查 具体项目支出测算依据及说明：经统计，市级发证采矿权“四合一”方案超过适用期或方案剩余服务期少于采矿权延续时间，需重新编制的，2022年预计为25个方案。专家组人员从市级专家库随机抽取7名专家。按评审单个方案评审专家组长700元、2个副组长各600元，3个专家组成员各500元计算，评审单个方案约3200元，25个方案共计8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聘请专家数量	≧7个	聘请专家数量	≧6个				
四合一评审数量	≧25个	四合一评审数量	≧25个				
质量指标	评审方案	合格	质量指标	评审方案	合格		
	方案公示公告及时性	及时		方案公示公告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评审三合一方案	单个方案费用	≧25个	成本指标	评审三合一方案	≧25个	
		单个方案费用	≦4000元		单个方案总费用	≦3200元	
					评审专家组长评审费用	≦700元/小时	
					评审专家副组长评审费用	≦600元/小时	
				评审专家组成员评审费用	≦500元/小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矿山企业负担	减轻	经济效益指标	矿山企业负担	减轻	
		经济发展	促进		经济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矿山地质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破坏土地	复垦	
		破坏土地	复垦		矿山地质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水文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地形地貌	改善	
		地形地貌	改善		水文条件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发展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发展	提高	
		土壤质量	提高		土壤质量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马吉祥	联系电话：	13503577653	填报日期：	20211125193136
------	------	-----	-------	-------------	-------	----------------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市级审批登记矿业权公开出让前期开展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					
立项依据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矿业权评估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08]17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维护矿产资源国家所有者权益，全面推进矿业权竞争性出让，严格执行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进一步优化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布局，服务重点项目建设，为全市转型发展提供高质量的资源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通过公开方式选定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机构对拟出让矿业权出让收益进行评估 2、评估报告在局门户网站公示公开 3、公示公开无异议后，严格按财务制度支付评估费					
项目实施计划		1、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与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机构签订合同，评估机构按照合同要求完成评估工作； 2、出具评估报告后，按财务制度支付评估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市级审批登记矿业权公开出让前期开展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具体项目支出测算依据及说明：参照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矿业权评估收费标准，结合市场行情测算，2022年需开展出让收益评估工作的采矿权共4个，单个项目采矿权出让收益最高评估费5万元，4个项目共计20万元。		全面推进矿业权竞争性出让，进一步优化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布局，服务重点项目建设，为全市转型发展提供高质量的资源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审批登记采矿权	≧4个	数量指标	市级审批登记采	≧4个
			实地踏勘	≧5天		实地踏勘	≧5天
			收集评估资料	≧10份		收集评估资料	≧10份
		质量指标	报告编制要求	符合	质量指标	报告编制要求	符合
			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合格		矿业权出让收益	合格
			技术标准	符合		技术标准	符合
			资料收集	完成		资料收集	完成
		时效指标	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及时	时效指标	矿业权出让收益	及时
			评估报告使用有效期	≧1年		评估报告使用有	≧1年
	评估完成时间		按时	评估完成时间		按时	
	成本指标	单项评估矿业权出让收益	≧5万元	成本指标	单项评估矿业权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矿业权出让收益	增加	经济效益指标	矿业权出让收益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矿业持续健康发展	推动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经济发展提	保障	
		全市经济发展提供资源	保障		矿业持续健康发	推动	
生态效益指标		全市经济可持续发展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全市经济可持续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矿业权人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矿业权人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刘瑞	联系电话:	13453721896	填报日期:	2021112517523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矿政管理专家劳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2,000	年度资金总额：	3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0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组织专家评审《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 2、组织专家开展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地核查工作。										
立项依据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办法（试行）》的通知（国土资规[2015]6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管理若干事项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0]26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0]96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矿业权出让制度改革等决策部署，深化“放管服”改革要求，促进矿业权人（包括探矿权人和采矿权人）诚信自律，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减轻矿山企业负担，切实提高服务效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措施：1、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组织专家进行审查。 2、专家从专家库中随机抽选，按照相关文件要求确定专家人数。 3、审查合格后，严格按财务制度支付专家费。										
项目实施计划		1、1月份开始对矿业权人提交的报告或填报的勘查公示信息组织专家进行审查；2、审查合格并出具意见书后，按财务制度支付专家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组织专家对矿业权人报送的《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进行审查和对矿业权人填报的勘查开采信息进行实地核查				组织专家对矿业权人报送的《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进行审查和对矿业权人填报的勘查开采信息进行实地核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储量核实报告数量		=10个		数量指标	储量核实报告数量		=10个		
			组织专家实地核查天数		=10天			组织专家实地核查天数		=10天		
			抽查采矿权数		≤20个			抽查采矿权数		≤20个		
		质量指标	报告编制要求		符合		质量指标	报告编制要求		符合		
			实地核查验收		合格			实地核查验收		合格		
			储量核实报告评审		通过			储量核实报告评审		通过		
	时效指标		收集基础储量数据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收集基础储量数据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评审10个矿产资源储量核		=1万元		成本指标	评审10个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		=1万元			
		实地核查10天		=2.4万元			实地核查10天		=2.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推动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推动		
			矿山企业负担		减轻			矿山企业负担		减轻		
社会效益指标		矿山持续健康发展		推动		社会效益指标		矿山持续健康发展		推动		
生态效益指标		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		保护		生态效益指标		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保护		
可持续影响指标		矿产资源开采秩序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矿产资源开采秩序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矿业权人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矿业权人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刘瑞	联系电话：	2223617	填报日期：	2021111610534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地质灾害隐患点实地核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6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6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全市地质灾害巡查排查工作中新发现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实地核查, 认定隐患类型、险情等级, 初步评价地质灾害隐患点的稳定性、危险性、危害性; 对全市中型及以上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					
立项依据		《山西省地质灾害防治业务数据管理办法》(晋国土资办发[2017]51号) 《山西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关于构建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的实施意见》(晋国土资规[2018]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加强我市地质灾害防治基础数据管理, 明确工作职责, 落实工作责任, 规范业务数据审核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地质灾害防治业务数据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对全市地质灾害巡查排查工作中新发现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实地核查, 动态管理, 实时入库; 按时间节点进行排查、巡查、核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全市地质灾害巡查排查工作中新发现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实地核查, 认定隐患类型、险情等级, 初步评价地质灾害隐患点的稳定性、危险性、危害性; 对全市中型及以上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具体项目支出测算依据及说明: 依据2021年度财政评审结果和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项目服务合同, 新增隐患点核查每次2415元, 已有隐患点年度核查4次每次350元, 总计30.695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隐患点数量	≥50处	数量指标	隐患点核查次数	≥4次
			已有隐患点数量	=133处		已有隐患点数量	=133处
			隐患点核查次数	≥4次		新增隐患点数量	≥50处
		质量指标	隐患点核查合格率	≥99%	质量指标	隐患点核查合格率	≥99%
		时效指标	隐患点核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隐患点核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新增隐患点核查成本	=2415元	成本指标	新增隐患点核查成本	≤2415元/件
	已有隐患点核查		=350元	已有隐患点核查		≤350元/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地质灾害防范能力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地质灾害防范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地质灾害损失下降率	≥50%	社会效益指标	对政府的监管能力提升	明显
			对政府的监管能力提升	明显		地质灾害损失下降率	≥50%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及时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及时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施区域收益人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施区域收益人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白绍斌	联系电话:		18035761116	填报日期:	2021122715043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第三次国土调查市级监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6,300		年度资金总额:	176,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76,3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76,3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临汾市第三次国土调查作为一项重大的国情国力调查,具有工作量大,工作环节多,技术难度高,作业队伍多,时间要求紧等特点。为规范监理行为,健全监理机制,明确监理职责,制定本监理实施方案。目的是保证临汾市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的顺利实施,加强进度控制和质量控制,确保调查成果的完整性、规范性、真实性和准确性;确保按照国家要求的时间节点和质量标准,完成本项目。通过项目监理,全程跟踪监督市本级第三次国土调查进度和成果质量,对市级工作实行全过程、全覆盖、分阶段控制。通过合理科学的巡查督导、内外业抽检、成果核查、阶段性检查等工作,确保三调工作进度、成果质量符合国家和省市有关要求							
立项依据	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临汾市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工作的通知,临政发[2018]4号;参照其他地市成交公告价格 山西省第三次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山西省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土地调查办发〔2018〕13号),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临汾市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工作的通知》(临政发〔2018〕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全市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进度、成果质量符合国家和省市有关要求 通过项目监理,全程跟踪监督第三次国土调查进度和成果质量,对调查实行全过程、全覆盖、分阶段控制。对细化、更新、新增、补充内容进行重点督查,对不同部门管理和需求存在交叉的耕地、种植园、林地、草地、湿地、养殖水面等地类的现状、质量和管理属性多重标注的合理性、一致性进行重点复核。通过合理科学的巡查督导、内外业抽检、成果核查、阶段性检查等工作,确保调查工作进度、成果质量符合国家和省市有关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财务制度,合理利用资金。(一)工作日志制度 监理日志是监理资料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监理服务工作量和价值的体现,是项目实施过程中最真实的工作基础。监理日志以项目监理部的监理工作为记载对象,由专人负责逐日记载,记录内容应保持连续和完整,并在整个项目中使用统一的格式。监理日志的主要内容应包括:记录表头(项目名称、天气情况、日期、编号)、调查单位的作业情况、监理的工作情况、问题处理情况及其他情况等。(二)周报和月报制度 根据三调项目特点和其调查工序的连续性,监理工作应实行周报和月报制度,以项目监理部的监理工作为记载对象,由监理工程师负责整理,总监理工程师签发,记录调查队伍的作业情况、监理的工作情况、问题处理情况及其他情况等,每周和月底报委托方。(三)工作会议制度 监理工作会议是监理工程师进行组织协调的基本方法,会议形式包括监理例会和监理专题会议。监理例会应定期召开,主要检查上次例会议定事项的落实情况,分析未完成事项的原因,确定下一阶段进度目标,通报前一阶段存在的质量问题及改进要求,通报工程质量和技术方面的有关问题等。专题会议根据需要进行组织,用于协调解决工程实施过程中的各种专项问题。监理工程师应做好会议记录并形成会议纪要,由各方代表会签。报业主及送达调查队伍。(四)检查记录制度 监理检查记录是监理工作所留痕迹的最重要资料,是监理工作成效和业绩的主要证明。监理检查记录包括监理巡视记录、旁站检查记录、监理抽查记录、平行检查记录、工程照片和声像资料以及其他检查记录等。(五)工作报告制度 监理工作报告是反映项目监理成果的重要记录,是监理单位对调查队伍项目进度和质量的综合评述。监理工作报告包括阶段性监理报告、阶段工作小结和最终监理工作报告。(六)保密管理制度 实行保密管理制度,资料严格按照总监理工程师授权进行登记领取,防范发生失泄密事件,杜绝非法使用行为。项目监理部							
项目实施计划	临汾市第三次国土调查市级监理在三调的主要目标是在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基础上,全面细化和完善全国土地利用基础数据,掌握翔实准确的全国土地利用现状和自然资源变化情况,进一步完善国土调查、监测和统计制度,实现成果信息化管理与共享,满足生态文明建设、空间规划编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宏观调控、自然资源管理体制改革和统一确权登记、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空间治理能力现代化和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等各项工作的需要。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监理,全程跟踪监督第三次国土调查进度和成果质量,对调查实行全过程、全覆盖、分阶段控制。对细化、更新、新增、补充内容进行重点督查,对不同部门管理和需求存在交叉的耕地、种植园、林地、草地、湿地、养殖水面等地类的现状、质量和管理属性多重标注的合理性、一致性进行重点复核。通过合理科学的巡			通过项目监理,全程跟踪监督第三次国土调查进度和成果质量,对调查实行全过程、全覆盖、分阶段控制。对细化、更新、新增、补充内容进行重点督查,对不同部门管理和需求存在交叉的耕地、种植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对“第三次国土调查数据”进行监理	=1项	数量指标	对“第三次国土调查数据”进行监理	=1项	
		质量指标	质检方法、工作量、结果	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质量指标	质检方法、工作量、结果	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对三调工作的质检与检查	符合相关技术标准、规范			对三调工作的质检与检查	符合相关技术标准、规范
最终成果	通过省、市三调办的检查验收		最终成果	通过省、市三调办的检查验收				
		数据汇总、接边及图件编制监理工作完成及时性	按国家验收成果后一个月内		数据汇总、接边及图件编制监理工作完成及时性	按国家验收成果后一个月内		

绩效指标		月报、周报、季报及工作 汇总情况	及时提交	月报、周报、季报及工作 汇总情况	及时提交		
		成本指标	监理成本 成本计算=三调中标价的	≤17.63万元 ≤10%	成本指标	监理成本 成本计算=三调 中标价的	≤17.63万元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社会经济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社会经济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基础数据	完善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基础数据	完善
			信息化管理与共享	实现		信息化管理与共享	实现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文明建设	满足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文明建设	满足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详实准确的土地利用现在 和土地资源变化情况	掌握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详实准确的土地利用现在 和土地资源变化情况	掌握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各级主管部门数据使用满 意度	=100%		各级主管部门数 据使用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陈建华	联系电话:	13593505569	填报日期:	2022010416502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档案收集、整理、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52,700	年度资金总额：	1,352,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352,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2,7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档案管理工作的规范化、搞好档案建设，便于档案的保管和利用，对各部门档案按档案管理要求全部收集、整理、归档。					
立项依据		《中化人民共和国档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山西省档案管理条例》有关规定，中共临汾市委办公厅厅字[2019]2号文件《关于在全市机构改革中做好档案处置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档案中心主要职责包括负责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管理、利用及保护、保密、安全和统计工作及中共临汾市委办公厅厅字[2019]2号文件《关于在全市机构改革中做好档案处置工作的通知》要求，需要对市局现有档案进行规范整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档案中心档案管理制度》，加强工作人员培训学习。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档案整理工作进度，按财政资金支付程序，严格资金使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档案整理工作进度，按财政资金支付程序，严格资金使用。负责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管理、利用及保护、保密、安全和统计工作；负责规划编制、调整、咨询、项目选址研究、日照分析研究等工作；开展建设项目规划公示、坐标定位、放线、验线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等工作；对各类规划成果进行数字化处理、进行数据入库。				“《中化人民共和国档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山西省档案管理条例》有关规定，中共临汾市委办公厅厅字【2019】2号文件《关于在全市机构改革中做好档案处置工作的通知》。为档案管理工作的规范化、搞好档案建设，便于档案的保管和利用，对各部门档案按档案管理要求全部收集、整理、归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书档案	≥78289卷	数量指标	业务档案	≥12807卷
			业务档案	≥12807卷		会计档案	≥1557卷
			会计档案	≥1557卷		购置档案盒	≥8000个
			购置档案盒	≥8000个		文书档案	≥78289卷
			文书皮	≥106640张		文书皮	≥106640张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档案整理规范性	规范	质量指标	保证档案安全，存放条件符合相关标准	达标
			购置材料质量	合格		购置材料质量	合格
			保证档案安全，存放条件	达标		档案整理规范性	规范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档案收集、整理	及时	时效指标	档案收集、整理	及时
			档案整理费用	≤97.63万元		成本指标	档案搬迁费用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档案资料购置费用	37.64	档案资料购置费用		≤37.64万元
			档案搬迁费用	≤3.8万元	档案整理费用		≤97.63万元
			档案整理费用	≤97.63万元	档案整理费用	≤97.6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档案管理优化工作情况	优化	经济效益指标	档案管理优化工作情况	优化
档案保护和现代化管理			提高	工程服务提供依据		高效	
工程服务提供依据			高效	档案保护和现代化管理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档案利用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利用档案服务	充分
	档案理论和研究		指导	提高档案利用率		≥95%	
	提供利用档案服务		充分	档案理论和研究		指导	

	生态效益指标	档案原件保护作用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档案原件保护作用	提高	
		档案密级管理	提高		档案密级管理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开放共享利用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管理机制	完善	
		长期管理机制	完善		开放共享利用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长效保存机制	定期维护	服务对象满意度	档案使用者满意度	满意
			档案使用者满意度	满意		长效保存机制	定期维护
负责人:	经办人:	潘亚明	联系电话:	13903478181	填报日期:	20211125200244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38,300	年度资金总额:	3,938,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938,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38,3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开展国土空间生态系统综合评价工作;科学设定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目标;合理划定全市生态修复空间;研究谋划生态保护修复空间总体布局;部署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重大重点工程;建设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监测评价体系。			
立项依据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市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1〕8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编制临汾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能统筹推进全市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修复,与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衔接,建设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监测评价体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共临汾市委办公室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的通知》(临办发〔2021〕1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1年12月底前完成规划文本征求意见稿,2022年3月底前完成终稿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编制临汾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能统筹推进全市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修复,与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衔接,建设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监测评价体系。该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开展国土空间生态系统综合评价工作;科学设定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目标;合理划定全市生态修复空间;研究谋划生态保护修复空间总体布局;部署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重大重点工程;建设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监测评价体系。			“该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开展国土空间生态系统综合评价工作;科学设定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目标;合理划定全市生态修复空间;研究谋划生态保护修复空间总体布局;部署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重大重点工程;建设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监测评价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涉及范围	≥17个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涉及范围	≥17个
			规划专题调研数	≥7个		规划专题调研数	≥7个
			规划调查研究面积	≥521公顷		规划调查研究面积	≥521公顷
		质量指标	对生态修复工作指导程度	100%	质量指标	对生态修复工作指导程度	100%
			与国土空间规划符合度	100%		与国土空间规划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素材收集成本	≤174.68万元	成本指标	素材收集成本	≤174.68万元
			专题研究成本	≤184.05万元		专题研究成本	≤184.05万元
			规划编制成本	≤8.1万元		规划编制成本	≤8.1万元
			劳务费	≤27万元		劳务费	≤2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修复项目实施成本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修复项目实施成本	提高
			生态修复任务	明确		生态修复任务	明确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修复底数	摸清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修复底数	摸清	
		重大生态风险	预判		重大生态风险	预判	
生态效益指标		调查区域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调查区域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提升		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提升	
		地貌景观可持续发展	提升		地貌景观可持续发展	提升	
	地质灾害隐患	下降	地质灾害隐患		下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马吉祥	联系电话:	13503577653	填报日期:	20211125191725
------	--	------	-----	-------	-------------	-------	----------------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621,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621,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0,621,000		市县(区)财政资	10,621,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规划范围:包括临汾市市域范围,20275平方公里。规划内容:由总报告、专题研究报告、平台建设等内容。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国土空间规划是对行政辖区内国土空间保护开发作出的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是制定空间发展政策、开展国土空间资源保护利用修复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蓝图,是编制相关专项规划和详细规划的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目标责任制要求落实进度;2.按国家规范要求高水平把关质量。					
项目实施计划		“具体项目支出测算依据及说明:《临汾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由总报告、专题研究报告、平台建设等内容部分组成。经费按照规划成果内容分项计费。该项目为2020年度招标项目,分两包,第一包合同额为2430万元,已支付1394万元,剩余尾款为1036万元;第二包合同额为137万元,已支付110.9万元,剩余尾款为26.1万元;合计列入2022年预算1062.1万元。按照2022年度预算一次性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国土空间规划是对行政辖区内国土空间保护开发作出的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是制定空间发展政策、开展国土空间资源保护利用修复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蓝图,是编制相关专项规划和详细规划的依据。”“规划范围:包括临汾市市域范围,20275平方公里。规划内容:由总报告、专题研究报告、平台建设等内容。”				“国土空间规划是对行政辖区内国土空间保护开发作出的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是制定空间发展政策、开展国土空间资源保护利用修复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蓝图,是编制相关专项规划和详细规划的依据。”“规划范围:包括临汾市市域范围,20275平方公里。规划内容:由总报告、专题研究报告、平台建设等内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工作量	=1项	数量指标	总工作量	=1项
			提交成果数量	≥8套		提交成果数量	≥8套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要求	符合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要求	符合
			技术审查要求	符合		技术审查要求	符合
		时效指标	规划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规划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规划编制成本	≤1062.1万元	成本指标	规划编制成本
	规划总报告			≤685万元	规划总报告		≤685万元
	重大问题专题研究			≤255万元	重大问题专题研究		≤255万元
	双评价			≤60万元	双评价		≤60万元
	信息平台			≤26.1万元	信息平台		≤26.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推动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推动
			招商引资情况	促进		招商引资情况	促进
			营商环境	优化		营商环境	优化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规划实施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规划实施	促进
规划的时效性			提高	规划的时效性		提高	
城市功能布局			优化	城市功能布局		优化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及时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及时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晓	联系电话:	13700576752	填报日期:	20211125180638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矿产资源监督管理信息系统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813,500	年度资金总额：		8,813,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813,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813,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在矿业权核查成果的基础上，集成基础地理、基础地质、遥感影像、矿产资源储量核查、矿产资源规划、设置单元、设置方案等数据库形成矿管数据中心，并以矿业权业务为重点，建设满足矿管部门的三维浏览、查询统计、矿山监管、数据管理等需求的应用系统。”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信息化建设总体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临汾市矿产资源监督管理信息系统目标是建立市、县、矿三级联网矿政管理运行系统，形成“天上看、地上查、网上管”的矿政管理运行体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措施：1、通过公开方式选定第三方对临汾市矿产资源监督管理信息系统进行建设 2、按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要求高水平把关质量3、验收合格后，严格按财务制度支付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1、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与第三方机构签订合同，第三方机构按照合同要求完成系统建设工作；2、验收合格后，按财务制度支付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矿业权核查成果的基础上，集成基础地理、基础地质、遥感影像、矿产资源储量核查、矿产资源规划、设置单元、设置方案等数据库形成矿管数据中心，并以矿业权业务为重点，建设满足矿管部门的三维浏览、查询统计、矿山监管、数据管理等需求的应用系统。”		1、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与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机构签订合同，评估机构按照合同要求完成评估工作；2、出具评估报告后，按财务制度支付评估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各类数据整理				=1项	
			矿山三维建模无人机倾斜				=1项	
			矿产资源建库系统				=1项	
			矿产资源管理系统				=1项	
			矿产资源监管信息系统(web)				=1项	
			矿产资源监管信息系统(手机)				=1项	
			平板设备				=5项	
			租用外网服务器（一年）				=1年	
	质量指标		采购流程合规性				合规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采购信息发布规范性				规范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项目立项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合理			
时效指标		数据收集及时性				及时		
		系统开发及时性				及时		
产出指标		各类数据整理费用				≤70万元		
		各类数据整理费用				≤70万元		

成本指标		矿山三维建模无人机倾斜	≤300万元	成本指标		矿山三维建模无人机倾斜摄影	≤300万元
		矿产资源建库系统费用	≤65万元			矿产资源建库系统费用	≤65万元
		矿产资源管理系统费用	≤84万元			矿产资源管理系统费用	≤84万元
		矿产资源监管信息系统(web端)	≤225万元			矿产资源监管信息系统(web端)费用	≤225万元
		矿产资源监管信息系统(移动端)	≤114.5万元			矿产资源监管信息系统(移动端)费用	≤114.5万元
		平板设备费用	≤7.85万元			平板设备费用	≤7.85万元
		租用外网服务器(一年)	≤15万元/年			租用外网服务器(一年)	≤15万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社会经济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经济发展提供资源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经济发展提供资源	保障	
	矿业持续健康发展		推动		矿业持续健康发展	推动	
生态效益指标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监管应用		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监管应用	推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刘瑞	联系电话:	13453721896	填报日期:	2022011116301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1,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1,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501,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1,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加强和规范矿产资源规划管理,统筹安排地质勘查、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根据矿产资源禀赋条件、勘查开发利用现状和一定时期内国民经济和社会对矿产资源的需求,对地质勘查、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等作出的总量、结构、布局和时序安排。由科室通过招标确定具有资质的单位编制临汾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矿产资源规划(2021-2025年)编制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0〕43号)和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全面开展矿产资源规划(2021-2025年)编制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1〕2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矿产资源规划是落实国家矿产资源战略、加强和改善矿产资源宏观管理的重要手段,是依法审批和监督管理地质勘查、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活动的重要依据。也是制定全市与矿产资源有关的各类专项规划和编制县级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的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省厅要求落实进度; 2、按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要求高水平把关质量。"						
项目实施计划		按省自然资源厅要求落实进度,按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要求高水平把关质量。成果交付完毕并验收合格后,按合同继续支付临汾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编制费。具体项目支出测算依据及说明:根据合同,2021年已支付64.32075万元,2022年规划编制完成并通过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初审后支付64.32075万元;规划通过山西省自然资源厅评审、备案,获得批复文件后支付64.32075万元;提交审核通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加强和规范矿产资源规划管理,统筹安排地质勘查、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根据矿产资源禀赋条件、勘查开发利用现状和一定时期内国民经济和社会对矿产资源的需求,对地质勘查、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等作出的总量、结构、布局和时序安排。由科室通过招标确定具有资质的单位编制临汾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 完成规划文本编制,经市人民政府审核同意后报省自然资源厅审批,由市人民政府发布实施。 按省自然资源厅要求落实进度,按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要求高水平把关质量。成果交付完毕并验收合格后,按合同继续支付临汾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编制费			为了加强和规范矿产资源规划管理,统筹安排地质勘查、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根据矿产资源禀赋条件、勘查开发利用现状和一定时期内国民经济和社会对矿产资源的需求,对地质勘查、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等作出的总量、结构、布局和时序安排。由科室通过招标确定具有资质的单位编制临汾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 按省自然资源厅要求落实进度,按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要求高水平把关质量。成果交付完毕并验收合格后,按合同继续支付临汾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				
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县市区	=17个		数量指标	涉及县市区	=17个
			收集资料	≥200份			收集资料	≥200份
			野外实地踏勘	≥90天			野外实地踏勘	≥90天
			地图矢量化	≥30幅			地图矢量化	≥30幅
			资料汇交	≥15天			资料汇交	≥15天
			建设数据库	≥15天			建设数据库	≥15天
			野外资料整理	≥30幅			野外资料整理	≥30幅
			征求市直部门意见	=6个			征求市直部门意	=6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要求	符合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要求	符合
			规划文本评审	通过			规划文本评审	通过
			管理措施	细化			管理措施	细化
			上级规划的管控要求	落实			上级规划的管控	落实
			建库标准	符合			建库标准	符合
			资料收集	完成			资料收集	完成
社会效益		发挥作用时间	≥5年		社会效益	发挥作用时间	≥5年	

标		规划编制及时性	及时		规划编制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编制成	=214.41万元	成本指标	矿产资源总体规	=214.41万元		
		第一期支付费用	=64.31万元		第一期支付费用	=64.31万元		
		第二期支付	=150.1万元		第二期支付	=150.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社会经济发展	推动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社会经发	推动	
		社会效益指标	矿业绿色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矿权布局	优化	
			矿权布局	优化		矿业绿色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修复活动	保障和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修复活动	保障和提升	
			资源保护与合理利用	强化		资源保护与合理	强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矿产资源开采秩序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矿产资源开采秩	促进	
			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	加强		矿产资源勘查、	加强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制度健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人员满意度	满意
	政府满意度			满意	政府满意度		满意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刘瑞	联系电话:	13453721896	填报日期:	2021112517295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绿地系统专项规划(2021-2035)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规划范围:包括临汾市市域范围,20275平方公里。规划内容:主要包括规划范围、规划依据、规划指导思想与原则、规划期限与规模等;规划目标与指标;市域绿地系统规划;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结构、布局与分区;城市绿地分类规划,简述各类绿地的规划原则、规划要点和规划指标;防灾避险绿地规划,包括规划原则,避险绿地、隔离缓冲绿带、绿色疏散通道等规划要点及规划指标;树种规划,规划绿化植物数量与品种。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科学化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1]19号)《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生态文明的总体要求,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为进一步细化指导临汾市园林绿化建设与管理,创建国家级生态园林城市,加强城市环境建设,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增进居民身心健康,提高城市规划与园林绿化建设管理水平,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需编制《临汾市绿地系统专项规划(2021-2035)》。”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目标责任制要求落实进度;2.按国家规范要求高水平把关质量。”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当年购买社会服务的政府采购手续,落实社会购买服务的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生态文明的总体要求,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为进一步细化指导临汾市园林绿化建设与管理,创建国家级生态园林城市,加强城市环境建设,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增进居民身心健康,提高城市规划与园林绿化建设管理水平,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需编制《临汾市绿地系统专项规划(2021-2035)》。” “规划范围:包括临汾市市域范围,20275平方公里。规划内容:主要包括规划范围、规划依据、规划指导思想与原则、规划期限与规模等;规划目标与指标;市域绿地系统规划;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结构、布局与分区;城市绿地分类规划,简述各类绿地的规划原则、规划要点和规划指标;防灾避险绿地规划,包括规划原则,避险绿地、隔离缓冲绿带、绿色疏散通道等规划要点及规划指标;树种规划,规划绿化植物数量与品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工作量		=1项		数量指标		总工作量		=1项	
					提交成果数量		≥8套				提交成果数量		≥8套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要求		符合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要求		符合	
					技术审查要求		符合				技术审查要求		符合	
			时效指标		报告周期		及时		时效指标		报告周期		及时	
					规划完成时间		2022年底前				规划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绿地系统专项规划费用		≤120万元		成本指标		绿地系统专项规划费用		≤120万元			
			计费基价:取费标准按照		≤30%				计费基价:取费标准按照总体规划的		≤30%			
			城市人口规模		=120万人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推动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推动				
				招商引资情况				促进		招商引资情况		促进		
				营商环境				优化		营商环境		优化		
				城市规划实施				促进		城市规划实施		促进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划的时效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规划的时效性	提高	
		城市功能布局	优化		城市功能布局	优化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优良天数	增加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优良天数	增加	
		碳排放指数	降低		碳排放指数	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状态指标	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状态指标	优化	
		压力指标	优化		压力指标	优化	
		相应指标	优化		相应指标	优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满意
			居民满意度	满意		居民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晓	联系电话:	13700576752	填报日期:	2021112519090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体检评估报告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		2,400,000		市县（区）财政		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报告采用“报告+附件”的内容和形式。其中城市体检评估报告构成包括指标监测、规划实施成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总体结论以及对策建议；附件为分析图件、城市体检指标表、年度重点任务完成清单、年度规划实施分析图、社会满意度评价报告、年度体检基础数据库建设情况说明。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意见》《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对城市发展特征及规划实施效果定期进行分析和评价，有助于及时揭示国土空间治理、城市功能布局中存在的问题和短板，不断完善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提高城市发展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目标责任制要求落实进度；2.按国家规范要求高水平把关质量。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当年购买社会服务的政府采购手续，落实社会购买服务的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报告采用“报告+附件”的内容和形式。其中城市体检评估报告构成包括指标监测、规划实施成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总体结论以及对策建议；附件为分析图件、城市体检指标表、年度重点任务完成清单、年度规划实施分析图、社会满意度评价报告、年度体检基础数据库建设情况说明。				本报告采用“报告+附件”的内容和形式。其中城市体检评估报告构成包括指标监测、规划实施成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总体结论以及对策建议；附件为分析图件、城市体检指标表、年度重点任务完成清单、年度规划实施分析图、社会满意度评价报告、年度体检基础数据库建设情况说明。1：完成体检评估报告 2：完成体检评估附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工作量		≥1项		数量指标		提交成果数量		≥8套	
					提交成果数量		≥8套				总工作量		≥1项	
			质量指标		报告编制要求		符合		质量指标		技术审查要求		符合	
					技术审查要求		符合				报告编制要求		符合	
			成本指标		报告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报告完成时间		及时	
					报告成本		≤120万元				体检评估报告费		≤4万元/万人*30%	
	临汾市中心城区规划人口				=102万		报告成本				≤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推动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经济社会发		推动	
					招商引资情况		促进				营商环境		优化	
					营商环境		优化				招商引资情况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功能布局		优化	
					城市功能布局		优化				生活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及时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		健全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员到位率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群众满意度		满意		
				服务群众满意度		满意				成果使用者满意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晓		联系电话：		13700576752		填报日期：		2021112518481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现代测绘基准体系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175,500		年度资金总额:	3,175,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175,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75,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自然资源和环境领域省级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80号），市级测绘基准建设维护与服务确认为市级财政事权，由市级承担支出责任。工作内容包基本控制网建设、基本高程控制网建设、基于CGCS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的市域独立坐标系建设、联测全市不同部门连续运行卫星服务系统、市域似大地水准面精化建设、全市域坐标管理信息系统开发建设等内容。该项目于2020年11月经政府采购，中标价为617.542万元，2021年完成了项目技术设计书编制、已有控制点普查、GPS C级点选埋、GPS D级点选埋、二等水准点选埋、GPS点观测等工作、二等水准点观测。项目外业受今年多次强降雨天气影响无法按计划开展。该项目年底完成后将在2022年进行质检验收，对未完成的317.542万元支付工作申请延续至2022年支付。</p>							
立项依据		<p>《全国基础测绘中长期规划纲要（2015-2030年）》《山西省“十三五”基础测绘规划》《临汾市“十三五”基础测绘专项规划》</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形成市级基础框架控制网、城市建成区法定独立坐标系系统、覆盖地市CORS站的整合数据、统一全市测绘基准，整合了全市各种坐标系系统，建设并维护覆盖全市域的完善的测量控制网，建立统一的现代测绘基准体系</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制定保证项目实施的的项目管理制度、财务制度、内控制度和措施，即：由科室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局财务科制定财务制度，项目单位提供内控制度。</p>							
项目实施计划		<p>1、2020年12月至2021年12月，外业进行GPSC级、D级选点埋石，二等水准点选点埋石，外业进行已有控制点普查，外业进行GPSC级点观测和平差，外业进行已有控制点联测，经费约300万元实施后付款；2、2022年1月至2022年6月，进行二等水准点观测、平差，GPS点数据库，内业进行全市域大地水准面计算，完成后付经费约300万元；3、2022年7月至10月，内业进行全市域坐标管理系统建设，内业进行水准精化计算软件程序，通过省级质检和验收，合格后付经费约17.542万元。</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p>项目的实施可在临汾市域范围内建立地基稳定、分布合理、利于长期保存的测绘基础设施，形成高精度、三维、动态几何基准与物理基准一体化的测绘基准体系。该项目成果是地理信息获取、处理、开发利用的重要基础和实现地理信息资源共享的基本保障。年度继续完善全市高程基准和2000大地坐标系基础设施，建立覆盖全市的高精度、三维、动态、多功能的现代测绘基准体系和管理系统，提高对城乡建设、国土空间规划、环境监测、公共安全、应急保障等领域的精确和快速空间定位保障能力。</p> <p>项目的实施可在临汾市域范围内建立地基稳定、分布合理、利于长期保存的测绘基础设施，形成高精度、三维、动态几何基准与物理基准一体化的测绘基准体系。该项目成果是地理信息获取、处理、开发利用的重要基础和实现地理信息资源共享的基本保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二等水准点观测、计算		≥2000公里
							大地水准面面积		≥20275平方公里
							GPS点数据库		≥680个
							全市区域坐标管理系统		=1套
							水准面精化计算软件		=1张
							质量指标		现代测绘基准体系建设合格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验收及时性		及时
							GPS点数据库		=4.22万元
							二等水准点观测		=187万元
							二等水准点计算		=3.34万元
							大地水准面计算		=110.99万元
坐标管理系统建设							=5万元		
水准面精化计算软件		=5万元							
水准面精化计算软件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乡开发建设方面	节约成本	经济效益指标	城乡开发建设方面	节约成本	
		城市管理方面	方便快捷		城市管理方面	方便快捷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建设方面	提供计算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建设方面	提供计算数据	
		数字城市建设	提高管理效率		数字城市建设	提高管理效率	
	生态效益指标	自然资源管理	提供控制基础	生态效益指标	自然资源管理	提供控制基础	
		环境保护方面	高效监测		环境保护方面	高效监测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及时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及时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重点工程项目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重点工程项目人员满意度	满意
			勘查设计单位人员满意度	满意		勘查设计单位人员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董锋	联系电话:	13835788364	填报日期:	2021112217451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中心城区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专项规划更新与市级汇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1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充分利用三调年度变更成果，通过内业分析和外业调查，逐图斑复核城镇低效用地数据库，对已认定的城镇低效用地图斑界限范围、地类、权属、面积等信息，进行全面复核、更新，明确再开发的规模、再开发方式与时序等，完成临汾市中心城区的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专项规划与市级汇总工作。								
立项依据		山西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国土资发〔2017〕7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摸清临汾市中心城区城镇低效用地情况，明确其规模、位置、权属、开发时序等，明确能够挖潜的存量建设用地规模，强化城镇建设用地有效供给。2、完成低效用地更新监测，实现低效用地全生命周期管理。3、明晰低效用地再开发效益，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4、完成专项规划成果，为进一步提升土地使用效率，处置存量建设用地提供规划指引，能够有效拉动土地经济的增长、城市生活环境的改善和城市品质提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落实资金保障；2、加快部署推进，强化技术保障；3、做好技术力量建设；4、多方宣传引导。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本项目要求，计划采取“基础先行、阶段对接、加快推进”的工作策略，整体上工作紧凑安排，确保按期高效高质量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完成2022年度临汾市低效用地地块的调查更新工作 目标2：完成2022年度低效用地专项规划的更新工作 目标3：更新城镇低效用地数据库 目标4：研究制定低效用地政策，确定开发地块项目申报及审批程序。 目标5：汇总全市城镇低效用地数据库”			目标1：完成2022年度临汾市低效用地地块的调查更新工作 目标2：完成2022年度低效用地专项规划的更新工作 目标3：更新城镇低效用地数据库 目标4：研究制定低效用地政策，确定开发地块项目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规划文本	=1本	数量指标	规划文本	=1本		
				规划图件	=8套		规划表格	=6套		
				规划表格	=6套		实施效益分析报告	=1本		
				规划数据库	=1个		规划图件	=8套		
				实施效益分析报告	=1本		规划数据库	=1个		
		质量指标		数据库完成情况	合格	质量指标	成果合规性	合规		
				成果合规性	合规		数据库完成情况	合格		
		成本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按时	成本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按时		
				编制经费	≤64.06万元		成果编制阶段	≤18.08万元		
				前期准备阶段	≤1.13万元		相关税费	≤2.92万元		
				城镇低效用地调查阶段	≤22.21万元		编制经费	≤38万元		
				成果编制阶段	≤30.49万元		城镇低效用地调查阶段	≤13.18万元		
				成果论证审查与备案阶段	≤5.27万元		前期准备阶段	≤0.68万元		
				相关税费	≤4.9万元		成果论证审查与备案阶段	≤3.1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土地经济增长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经济增长	提高				
		城镇建设用地有效供给	强化		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提升				
			强化			城镇建设用地有效供给	强化			
			提高			城镇用地结构	强化			
			提升			土地利用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生活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生活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品质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品质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人员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王宁峰	联系电话：	13935785850	填报日期：	2021112520303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中心城区老城片区、东城片区、涝洩河片区、南机场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响应国家新政策、新规范，有效控制和引导中心城区建设，合理利用土地和改善城市设施与环境，现急需启动临汾市中心城区老城片区、东城片区、涝洩河片区、南机场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自然资源部门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生态文明的总体要求，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为进一步细化指导临汾市城市建设与管理，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实现生态文明，特编制临汾市中心城区老城片区、东城片区、涝洩河片区、南机场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按目标责任制要求落实进度；2. 按国家规范要求高水平把关质量。”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当年购买社会服务的政府采购手续，落实社会购买服务的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p>“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自然资源部门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生态文明的总体要求，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为进一步细化指导临汾市城市建设与管理，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实现生态文明，特编制临汾市中心城区老城片区、东城片区、涝洩河片区、南机场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依据2017年版《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中控制性详细规划计费标准，老城区、涝洩河片区的控规收费标准按照城市重点地段单价进行计费，东城区、南机场片区按照城市一般地段单价进行计费。”</p> <p>“1：完成4个片区的规划文本阶段性成果 2：完成4个片区的规划说明阶段性成果 3：完成4个片区的规划图纸阶段性成果 4：完成4个片区的规划图则阶段性成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总工作量		=4项		数量指标		东城片区面积		≥3334公顷	
					片区数量		=4个				片区数量		=4个	
					老城片区面积		≥1602.03公顷				老城片区面积		≥1602.03公顷	
					涝洩河片区面积		≥1456公顷				涝洩河片区面积		≥1456公顷	
					东城片区面积		≥3334公顷				提交成果数量		≥8套/项	
					南机场片区面积		≥854公顷				总工作量		=4项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提交成果数量		≥8套/项		质量指标		南机场片区面积		≥854公顷	
					老城片区预算控规编制		≤576万元				南机场片区预算控规编制费		≤223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涝洩河片区预算 控规编制”		≤524万元		成本指标		老城片区预算控规编制费用		≤473万元	
					“东城片区预算 控规编制”		≤1067万元				“涝洩河片区预算 控规编制费”		≤429万元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报告周期		及时		时效指标		规划完成时间		2023年底前	
规划完成时间					2023年底前		报告周期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南机场片区预算 控规编制”		≤273万元		成本指标		“涝洩河片区预算 控规编制费”		≤2000万元		

		控规编制总成本	≤2440万元		“东城片区预算控规编制费用”	≤87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推动	经济效益指标	招商引资情况	促进
		招商引资情况	促进		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推动
		营商环境	优化		营商环境	优化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规划实施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规划的时效性	提高
		规划的时效性	提高		城市功能布局	提高
		城市功能布局	提高		城市规划实施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优良天数	增加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优良天数	增加
		碳排放指数	降低		碳排放指数	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状态指标	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应指标	优
		压力指标	优		状态指标	优
		相应指标	优		压力指标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当地居民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当地居民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满意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晓	联系电话:	13700576752	填报日期:	20211125193637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中心城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的通知》（自然资规〔2020〕5号）和《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1〕28号）等文件要求，市、县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土地管理法》第45条规定，依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分区实施方案，编制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并做好与土地利用年度计划的衔接，方案批复后将作为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的重要依据，此项工作主要包括工作组织、收集资料、方案编制、公众参与、审查论证及成果报批、备案等；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原则上一年报批一次，如有特殊情况，可分次报批，最多不超过两次；设区的市人民政府编制的中心城区范围内的土地征收成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的通知》（自然资规〔2020〕5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1〕28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技术指南（试行）〉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1〕3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的通知》（自然资规〔2020〕5号）和《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1〕28号）等规定，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组织实施的成片开发建设需要用地的，确需征收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可以依法实施征收，市、县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土地管理法》第45条规定，依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分区实施方案，编制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并做好与土地利用年度计划的衔接，方案批复后将作为我市中心城区土地征收及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2、健全协商和社会监督机制；3、强化实施管理；4、严守廉政纪律；5、加强宣传引导						
项目实施计划		1、资料收集（2022年2月1日-2022年2月28日）；2、方案编制（2022年3月1日-2022年3月30日）3、征求部门和公众意见，完善方案（2022年4月1日-2022年4月20日）；4、将方案提交省自然资源厅进行审查论证，依据省厅审查论证意见对方案进行修改完善（2022年4月21日-2022年5月20日）5、省自然资源厅将论证通过后的方案报请省人民政府审批（2022年5月21日-2022年6月20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临汾市中心城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成果通过省自然资源厅审查论证和获得省人民政府批复。			完成临汾市中心城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成果通过省自然资源厅审查论证和获得省人民政府批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临汾市中心城区土地征收	=1本	数量指标	临汾市中心城区土地征收成片开	=1本	
			开发面积	≥450亩			开发面积	≥450亩
			成片开发方案附表	=5套			成片开发方案附表	=5套
			成片开发方案附图	=5套			成片开发方案附图	=5套
			成片开发方案欠量数据	=3套			成片开发方案欠量数据	=3套
	质量指标		方案编制审核达标	达标	质量指标	方案编制审核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方案编制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方案编制及时性	及时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果编制成本	≤56万元	成本指标	成果编制成本	≤56万元	
			资料收集、外业踏勘调查	≤5.7万元		资料收集、外业踏勘调查	≤5.7万元	
			外业测量	≤12.9万元		外业测量	≤12.9万元	
			方案文本编制	≤15.9万元		方案文本编制	≤15.9万元	
表册、图件编制			≤3.48万元	表册、图件编制		≤3.48万元		
征求部门和公众意见，完善方案			≤5.1万元	征求部门和公众意见，完善方案		≤5.1万元		

		矢量数据汇总	≤2.7万元		矢量数据汇总	≤2.7万元	
		报告、表册、图纸打印装	≤1.35万元		报告、表册、图 纸打印装订	≤1.35万元	
		评审论证及备案	≤8.87万元		评审论证及备案	≤8.8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管理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管理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及时性	及时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及时性	及时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李涛	联系电话:	13934179355	填报日期:	2021122317522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确权登记中心清零行动购买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省厅要求,开展临汾市本级房屋产权登记确权颁证清零行动,通过社会服务采购的方式增设不动产登记窗口,协助展开临汾市本级7万宗房屋产权首转登记工作及5万宗二手房转移登记工作资料预审、正式流程的收件、受理、初审等环节,做好必要的数据库工作,完成档案扫描并挂接业务流程,最终按时完成临汾市本级房屋产权登记确权颁证清零工作。(具体工作量以实际发生登记量为准)				
立项依据		1、《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全面提升“清零行动”信息化服务水平》(晋自然资函[2021]755号) 2、《山西省房屋产权登记确权颁证清零行动协调机制工作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山西省房屋产权确权颁证清零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晋房屋登记清零办发[202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完成临汾市房屋产权登记确权颁证清零行动的任务需求; 2.优化营商环境,保障人民群众不动产权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山西省房屋产权确权颁证清零行动工作方案》,制定实施方案,加强监管措施,督促各部门之间的有序衔接。				
项目实施计划		1、制定实施方案,2、采购社会服务,3、首转业务办理,4、二手房转移登记业务办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制定实施方案,2、采购社会服务,3、首转业务办理,4、二手房转移登记业务办理。通过社会服务采购的方式增设不动产登记窗口,协助展开临汾市本级7万宗房屋产权首转登记工作及5万宗二手房转移登记工作资料预审、正式流程的收件、受理、初审等环节,做好必要的数据库工作,完成档案扫描并挂接业务流程,最终按时完成临汾市本级房屋产权登记确权颁证清零工作。				
产出指标		对不动产登记收件资料进行预审查。检查资料完整性,针对资料的权属来源资料包括土地权属来源(原土地使用权证、出让合同、划拨决定书等)、房屋权属来源(购房合同、法院判决、分割协议等)、权利人身份证件、测绘报告、权籍调查表、房产分户图、税票、不动产登记申请书的资料的完整性进行审查;检查资料准确性,检查不动产登记申请表、不动产测量报告、权籍调查表、权属来源资料中面积、坐落等信息的一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对进行不动产登记申请人进行询问,并做好询问记录;将收件信息录入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填写收件单、申请人情况、不动产单元信息、生成登记费用等;对申请人进行拍照上传;生成不动产登记证书信息;填写收件、受理意见,并对无误的业务提交至审核登簿,将不合格资料告知原因退回给申请人。对收件资料排序标页,使用高拍仪对档案资料进行主张扫描、命名,并将每份档案与对应登记业务进行挂接关联,使每笔业务都有档案附件可查。检查不动产空间矢量数据、不动产单元信息、权利信息、权利人信息,检查数据的完整性、一致性、合法性,并将检查无误的数据与不动产登记数据库融合,完成数据入库的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首转完成后二手房转移	≥5万宗	数量指标	首转完成后二手房转移	≥5万宗
		房屋登记确权颁证清零行	≥7万宗		房屋登记确权颁证清零行动首转任务	≥7万宗
	质量指标	登记内容的准确性	无误	质量指标	登记内容的准确性	无误
		清零行动工作展开的及时	及时		完成上级交办任务	保质保量按时
	时效指标	完成上级交办任务	保质保量按时	时效指标	清零行动工作展开的及时性	及时
		房屋登记确权颁证清零行	≤15元/宗		房屋登记确权颁证清零行动首转任务成本	≤15元/宗
成本指标	首转完成后二手房转移	≤15元/宗	成本指标	首转完成后二手房转移	≤15元/宗	

绩效指标			房屋登记确权颁证清零行	≤180万元		房屋登记确权颁证清零行动首转任务、首转完成后二手房转移总成本	≤1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经济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经济发展	促进
			责任风险	降低		责任风险	降低
			窗口人员工作负担	减轻		窗口人员工作负担	减轻
		社会效益指标	营商环境	优化	社会效益指标	营商环境	优化
			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增强		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员到位率	=100%		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办事群众满意度	≥95%		办事群众满意度	≥95%
			政府满意度	≥95%		政府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左晓斌	联系电话:	13068020988	填报日期: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省至市、市至县级自然资源主干网络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0,800		年度资金总额：		123,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0,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3,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进一步延伸全市自然资源业务网络至乡镇国土资源所，建成符合国家安全标准的，可实施有效控制和管理的，覆盖市、县、乡三级国土资源管理部门的临汾市国土资源局业务网络，形成以市县国土资源局数据中心为枢纽的全市国土资源局信息交换体系。总体实施由市信息中心和移动公司进行技术对接，各县区信息中心负责基础保障，配合移动工作人员的进行线路对接，设备调试等工作。总负责人一名，市县区技术对接一名，各县对接人员十七名，移动保障人员十八名。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国土资源厅《2017年度山西省国土资源信息化建设工作要点》通知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国土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2018年度市国土资源局目标责任考核指标的通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国土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2018年度市国土资源局目标责任考核指标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编制预算、项目资金申请、验收、支付。1、与移动部门签订合作协议，2、组织会商，3、开展视频会议及移动办公。2022年1月1日启动，每次视频会前一天进行线路调试，视频会当天移动人员进行驻场配合工作，并签收运维单。每季度按照线路运维次数和会议保障次数，进行打分，12月份进行统计，统一结算。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延伸全市自然资源业务网络至乡镇国土资源所，建成符合国家安全标准的，可实施有效控制和管理的，覆盖市、县、乡三级国土资源管理部门的临汾市国土资源局业务网络，形成以市县国土资源局数据中心为枢纽的全市国土资源局信息交换体系。总体实施由市信息中心和移动公司进行技术对接，各县区信息中心负责基础保障，配合移动工作人员的进行线路对接，设备调试等工作。总负责人一名，市县区技术对接一名，各县对接人员十七名，移动保障人员十八名。						1、市至省林业厅专线租赁费（1条）1.68万元 2、市至县自然资源局专线租赁费（18条）9.72万元 3、移动办公流量费（20部手持终端）0.96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至省林业厅专线	=1条	数量指标	市至省林业厅专线	=1条		
			手持终端	=20部		手持终端	=20部		
			市至县自然资源局专线	=18条		市至县自然资源局专线	=18条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合格		
			线路畅通率	畅通		线路畅通率	畅通		
		时效指标	线路保障	及时	时效指标	线路保障	及时		
	技术服务		及时	技术服务		及时			
	成本指标	市至省林业厅专线租赁费	=1.68万元	成本指标	市至省林业厅专线租赁费	=1.68万元			
		移动办公流量费（20部手持终端）	≤0.96万元		移动办公流量费（20部手持终端）	≤0.96万元			
		市至县自然资源局专线租	≤9.72万元		市至县自然资源局专线租	≤9.7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按质按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按质按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完成各项工作服务	圆满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完成各项工作服务	圆满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李文建	联系电话:	13509779716	填报日期:	20211116163937
------	--	------	-----	-------	-------------	-------	----------------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市级自然资源审批全业务全程网办系统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3,000		年度资金总额:	373,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7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3,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市级自然资源审批全业务全程网办系统建设项目主要是根据省厅工作目标, 按照省业务标准、技术标准 and 接口标准进行业务、流程、表单、要件等系统建设, 完成自然资源审批信息全部接入或纳入三级联办平台的工作。具体包括: 系统框架设计开发以及市级自然资源审批事项全流程网上办理、多部门并行会签所需的页面定义、事项定义以及要件定义等多项定制功能。					
立项依据		"1、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推进政务服务“全省通办”“跨省通办”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63号) 2、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建设“山西省自然资源行政审批三级联办在线服务平台”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0〕55号) 3、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市县自然资源审批全业务全程网办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1〕73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临汾市级自然资源审批全业务全程网办系统建设, 可以实现“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一个平台管审批, 一网通办联三级”的目标, 有效解决企业和群众层级办事、多地跑、折返跑等问题, 进一步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满意度、获得感, 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 转变政府职能, 提升政务服务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我局重大事项决策制, 坚持重大问题集体决策。 2、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财务制度规定进行项目采购, 履行好相关财务手续。 3、严格按照省厅系统建设要求落实临汾市市级自然资源审批全业务全程网办系统建设的个性化要求。 4、按照规定程序做好项目完成后验收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省厅进度要求, 初步计划: 1、2021年10月, 结合工作实际, 梳理纳入系统建设的审批事项。 2、2021年11月, 完成系统建设项目经费预算列入工资。 3、2021年12月, 按照规定程序, 进行项目采购, 并按照省厅业务标准、技术标准和业务标准完成系统建设初步工作。 4、2022年1月, 按照省厅进度要求进行系统联调联试工作。 5、2021年2月-3月, 完成市县全业务全流程网办接入或纳入三级联办平台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临汾市级自然资源审批全业务全程网办系统建设, 可以实现“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一个平台管审批, 一网通办联三级”的目标, 有效解决企业和群众层级办事、多地跑、折返跑等问题, 进一步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满意度、获得感, 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 转变政府职能, 提升政务服务能力。" 市级自然资源审批全业务全程网办系统建设项目主要是根据省厅工作目标, 按照省业务标准、技术标准和接口标准进行业务、流程、表单、要件等系统建设, 完成自然资源审批信息全部接入或纳入三级联办平台的工作。具体包括: 系统框架设计开发以及市级自然资源审批事项全流程网上办理、多部门并行会签所需的页面定义、事项定义以及要件定义等多项定制功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框架设计开发	=1个	数量指标	系统框架设计开发	=1个
			系统功能定制	≥9个		审批事项纳入系统数量	≥32个
			审批事项纳入系统数量	≥32个		系统功能定制	≥9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业务标准	符合	质量指标	业务标准	符合
			接口标准	符合		接口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系统建设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系统建设成果与省级平台对接	顺畅
			系统建设成果与省级平台	顺畅		系统建设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审批事项个性化功能定制	≤39.5万元	成本指标	审批事项个性化功能定制	≤30.4万元
			系统框架设计开发	≤9万元		系统框架设计开发	≤6.9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地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本地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	
		政务服务规范化	规范		政务服务规范化	规范	

效益指标	政务服务便利化	便利	生态效益指标	政务服务便利化	便利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形象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形象	提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营商环境		优化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营商环境	优化	
		长效机制健全性		健全		长效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事群众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事群众满意度	满意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胡秀忠	联系电话:	13934173939	填报日期:	2021112519032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土地有偿使用征收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更好地开展工作,保障局机关工作职能和职责,监督检查占用耕地补偿制度落实情况、负责各类非农建设补充耕地的监督检查和验收报备、组织实施基准地价、标定地价等制度、对土地市场和地价实施动态监测、对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培训等,相关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等。						
立项依据		《土地管理法》中规定“为了加强土地管理,维护土地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保护、开发土地资源,合理利用土地,切实保护耕地,促进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国家编制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规定土地用途,将土地分为农用地、建设用地和未利用地。严格限制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控制建设用地总量,对耕地实行特殊保护。十分珍惜、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是我国的基本国策。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全面规划,严格管理,保护、开发土地资源,制止非法占用土地的行为。”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维持下乡检查、外出培训必要的培训费用等日常工作的差旅费、办公费和委托业务费、邮电费等财政资金支出,保障土地有偿征收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拟定相关政策和管理办法,拟定征地补偿标准、指导土地征收征用的补偿安置工作、监督检查占用耕地补偿制度的落实情况,制定项目实施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组织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培训、下乡检查指导工作、宣传,并严格按财务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管理制度办事,组织相关业务人员进行下乡检查指导工作,并合理使用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提高预算执行率,制定项目计划和财务计划;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等各项费用根据工作安排及时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更好地开展工作,保障局机关工作职能和职责,监督检查占用耕地补偿制度落实情况、负责各类非农建设补充耕地的监督检查和验收报备、组织实施基准地价、标定地价等制度、对土地市场和地价实施动态监测、对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培训等,相关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等。		为了更好地开展工作,保障局机关工作职能和职责,监督检查占用耕地补偿制度落实情况、负责各类非农建设补充耕地的监督检查和验收报备、组织实施基准地价、标定地价等制度、对土地市场和地价实施动态监测、对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培训等,相关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邮电费保障年度	2022年		数量指标	邮电费保障年度	2022年
			购买办公耗材批次	≤12次			购买办公耗材批次	≤12次
			邮电费保障年度	2022年			下乡检查次数	≥400人次
			下乡检查次数	≥400人次			委托业务次数	≤2次
			委托业务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委托业务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委托业务合格率	合格
			下乡检查工作效果	提高			下乡检查工作效果	提高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税费缴纳	及时		时效指标	邮电费缴纳	及时
			下乡检查及时性	及时			税费缴纳	及时
			邮电费缴纳	及时			下乡检查及时性	及时
			委托业务及时性	及时			委托业务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办公费	≤19万元		成本指标	办公费	≤19万元
			委托业务成本	≤5万元			委托业务成本	≤5万元
			差旅费成本	≤15万元			差旅费成本	≤15万元
邮电费成本			≤5万元		邮电费成本		≤5万元	
水费成本			≤6万元		水费成本		≤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社会/生态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社会/生态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及时率	及时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及时率	及时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事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事人员满意度	满意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文平	联系电话:	13603578777	填报日期:	2021112519431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网络租赁、OA办公系统、门户网站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85,500		年度资金总额：		128,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5,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8,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支付局机关宽带费，根据业务需求改版升级局门户网站并支付维护费。对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安全进行评估和应急演练，确保局机关网络正常运行。网站改版升级、风险评估整改后满足日常政务信息安全运行、发布，更好地服务公众。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网站管理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18]9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局机关网络正常运行。网站改版升级、风险评估整改后满足日常政务信息安全运行、发布，更好地服务公众。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各承担单位和相关职能部门将全力配合项目工作，在项目管理、经费使用、人力资源调配等方面提供一切必要的支持条件，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实际情况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支付局机关宽带费，根据业务需求改版升级局门户网站并支付维护费。对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安全进行评估和应急演练，确保局机关网络正常运行。网站改版升级、风险评估整改后满足日常政务信息安全运行、发布，更好地服务公众。				1、联通宽带专线租赁费4.9万元 2、政务外网专线2条租赁费1.3万元 3、移动OA办公系统运维费4.69万元 4、门户网站运维费1.96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移动OA办公系统运维	=1年	数量指标	移动OA办公系统运维	=1年		
			联通宽带专线租赁	=1年		联通宽带专线租赁	=1年		
			政务外网专线租赁	=1年		政务外网专线租赁	=1年		
			门户网站运维	=1年		门户网站运维	=1年		
		质量指标	线路运性保障	合格	质量指标	线路运性保障	合格		
		时效指标	线路运行保障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线路运行保障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移动OA办公系统运维费	≤4.8万元	成本指标	移动OA办公系统运维费	≤4.8万元		
			联通宽带专线租赁费	≤4.9万元		联通宽带专线租赁费	≤4.9万元		
	政务外网专线租赁费		≤1.3万元	政务外网专线租赁费		≤1.3万元			
	门户网站运维费		≤2万元	门户网站运维费		≤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线路运行保障	正常	可持续影响指标	线路运行保障	正常		
	人员到位率		及时	人员到位率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办事人员满意度	满意		办事人员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李文建	联系电话：	13509779716	填报日期：	20211116170044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交易事务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81,800		年度资金总额:	3,360,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0,081,8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360,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临汾市自然资源交易中心2021年全部上缴银行存款,为了保障工作正常运转,支付人员工资、“五险一金”、福利费、人员公用经费及相关支出。							
立项依据		事业单位改革文件临编办【2020】2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了保障工作正常运转,支付人员工资、“五险一金”、福利费、人员公用经费及相关支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各项支出有序推进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临汾市自然资源交易中心2021年全部上缴银行存款,为了保障工作正常运转,支付人员工资、“五险一金”、福利费、人员公用经费及相关支出			临汾市自然资源交易中心2021年银行存款全部上缴财政,为了保障工作正常运转,支付人员工资,“五险一金”、福利费、人员公用经费及相关支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 指标		在职人员数量	=24人	数量 指标		在职人员数量	=24人	
			在职人员数量	=24人			在职人员数量	=24人	
			公务用车编制数量	=2辆			公务用车编制数 量	=2辆	
			公务用车编制数量	=2辆			公务用车编制数 量	=2辆	
	质量 指标		年度目标考核	优秀	质量 指标		年度目标考核	优秀	
			年度目标考核	优秀			年度目标考核	优秀	
	时效 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 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 时性	及时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工作任务完成及 时性	及时	
	产出 指标	成本 指标		人员工资	=1409593元	成本 指标		人员工资	=1409593元
				人员工资	=1409593元			人员工资	=1409593元
				五险一金金额	=592023元			五险一金金额	=592023元
				五险一金金额	=592023元			五险一金金额	=592023元
				在职取暖费发放金额	=85680元			在职取暖费发放 金额	=85680元
				在职取暖费发放金额	=85680元			在职取暖费发放 金额	=85680元
				人员公用经费	=67200元			人员公用经费	=67200元
				人员公用经费	=67200元			人员公用经费	=67200元
				车辆运行经费	=28000元			车辆运行经费	=28000元
				车辆运行经费	=28000元			车辆运行经费	=28000元
				提取福利费金额	=44668元			提取福利费金额	=44668元
提取福利费金额				=44668元	提取福利费金额			=44668元	
体检费成本				=28800元	体检费成本			=28800元	
体检费成本				=28800元	体检费成本			=28800元	
其他运转事项成本	≤1158245元	其他运转事项成 本	≤1158245元						
其他运转事项成本	≤1158245元	其他运转事项成 本	≤1158245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健全性	健全	
		人员到位率	及时		人员到位率	及时	
		人员到位率	及时		人员到位率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乔彦忠	联系电话:	13994777222	填报日期: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其他特定目标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73,300		年度资金总额:		4,573,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573,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73,3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自然资源其他特定目标类项目事项							
立项依据		编制文件及省委、市委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正常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项目实施进度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更好地开展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全额事业单位	9个	数量指标				
			服务行政科室	22个					
		质量指标	工作的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开展的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及时率	及时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文平		联系电话:		13603578777	
						填报日期:		2021112515171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业务监管及执法检查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7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更好地开展工作,保障局机关工作职能和职责,组织对执行和遵守土地管理法、矿产资源法及测绘法等法规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组织开展对土地和矿产资源的处置、保护、开发利用和权属交易等行为进行监督检查,组织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培训,相关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设备购						
立项依据	《土地管理法》中规定“为了加强土地管理,维护土地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保护、开发土地资源,合理利用土地,切实保护耕地,促进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国家编制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规定土地用途,将土地分为农用地、建设用地和未利用地。严格限制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控制建设用地总量,对耕地实行特殊保护。十分珍惜、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是我国的基本国策。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全面规划,严格管理,保护、开发土地资源,制止非法占用土地的行为。”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组织对执行和遵守土地管理法、矿产资源法及测绘法等法规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组织开展对土地和矿产资源的处置、保护、开发利用和权属交易等行为进行监督检查;维持培训必要的培训费用、下乡检查等外出工作的差旅费、办公费和印刷费等财政资金支出,保障土地有偿征收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维持下乡检查、外出培训必要的培训费用等外出工作的差旅费,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公务接待费、设备购置费和其他交通费用等财政资金支出,保障土地有偿征收管理工作正常开展,制定项目实施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组织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培训、下乡检查指导工作、宣传,并严格按财务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管理制度办事,组织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培训,下乡检查指导工作,并合理使用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提高预算执行率,制定项目计划和财务计划;差旅费、印刷费等各项费用根据工作安排及时支出,干部能力提升培训等费用根据人事培训安排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保障工作正常开展,支付办公费、印刷费、租赁费、劳务费、设备购置、委托业务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为了保障工作正常开展,支付办公费、印刷费、租赁费、劳务费、设备购置、委托业务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购买A4\A3纸	≤300箱	数量指标	购买办公耗材批 次	≤12次
			购买办公耗材批 次	≤12次		印刷份数	≥100000份
			下乡检查指导次 数	≥400人次		下乡检查指导次 数	≥400人次
			印刷份数	≥100000份		购买A4\A3纸	≤300箱
			下乡车辆租 赁	≥300次		年度用水	=12个月
			内审年度	=2022年			
			档案整理年度	=2022年			
	质量指标		下乡检查效 果	提高	质量指标	印刷合格 率	合格
			印刷合格 率	合格		租赁车辆安 全性	安全
			租赁车辆安 全性	安全		下乡检查效 果	提高
	时效指标		车辆租 赁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下乡检查 及时性	及时
			下乡检查 及时性	及时		车辆租 赁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差旅费住 宿成本(县)	≤200元	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 费	≤10万元
			差旅费住 宿成本(市外)	≤350元		年度劳 务费成本	=13万元
差旅费市 内交通费成本(=50元/天	差旅费市 内交通 费成本(县)		=50元/天	
差旅费市 内交通费成本(=80元/天	年度印 刷费成本		≤10万元	
年度办 公费成本			≤5万元	差旅费住 宿成本 (市外)		≤350元	

	成本指标	年度印刷费成本	≤10万元	成本指标	年度水费支出	≤6万元	
		年度租赁费成本	≤15万元		差旅费市内交通费成本(市外)	=80元/天	
		年度劳务费成本	=13万元		差旅费住宿成本(县)	≤200元	
		设备购置费	≤5万元		下乡租赁平台用车费用	≤8万元	
		委托业务费	≤10万元		年度办公费成本	≤14万元	
		其他交通费	≤2万元		年度办公用品复印纸成本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人员到位率	及时		人员到位率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文平	联系电话:	13603578777	填报日期:	20211125185608